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计划、财政报告专刊)

2020

第 7 期 (总第 643 期)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BEIJI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0 年 3 月 6 日

第 7 期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目 录

政府工作报告..... (3)

关于北京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42)

关于北京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的报告 (93)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March 6, 2020

Issue No. 7

Sponsored by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CONTENTS

Report on the Work of the Government (3)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2019 Pla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and on
the 2020 Pla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42)

Report on the Budget Implementation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for 2019 and on the Budget
Plan for 2020 in Beijing (93)

(The Table of Contents is prepar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with the Chinese version being official.)

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1月12日在北京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北京市市长 陈吉宁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2019年，我们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习近平总书记4次视察北京，5次对北京发表重要讲话，体现了对首都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巨大关怀，为我们在新时代谱写首都发展新篇章进一步指明了方向。

一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服务保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 and 全市工作的重中之重，团结一心、砥砺奋进，大力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抓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攻坚战，办成了一系列大事喜事，保持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市十五届人

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初步预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6.2%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0.5%;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2.3%,城镇调查失业率保持在 4.4%左右,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 6.3%左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分别下降 4%和 3%左右,细颗粒物年均浓度降至 42 微克/立方米。

(一)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等重大活动服务保障任务。

在党中央直接领导下,我们精心谋划设计,全面出色完成了庆祝活动服务保障任务。全力组织好群众游行和联欢活动,以“同心共筑中国梦”为主题的群众游行,自由生动、欢愉活泼;联欢活动成功运用光影艺术和高新科技,盛况空前、精彩绝伦。高标准完成庆祝大会、阅兵服务、群众观礼、安全稳定、环境整治、空气质量、气象服务、群众游园等综合服务保障任务,为庆祝活动作出突出贡献。

我们成功举办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共有 110 个国家和国际组织参展,吸引近千万人次参观,成为展出规模最大、参展国家最多的一届国际园艺盛会,充分展示了新时代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非凡成就。

我们统筹做好各项重大活动服务保障,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亚洲文明对话大会、2019 年国际篮联篮球世界杯取得圆满成功,赢得了国内外高度评价和广泛赞誉。

我们坚持把服务保障与城市日常管理结合起来,全力做好环

卫、交通、水务、电力、通信、燃气等保障工作,城市运行平稳有序。高质量完成天安门城楼及城台修缮,突出抓好天安门周边、长安街沿线等重点地区、主要道路景观布置和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整洁亮丽。全市人民以主人翁姿态积极主动参与,识大体、顾大局,展示了新时代首都市民的良好风貌。重大活动服务保障任务的圆满完成,进一步增强了我们履行首都职责使命的信心和决心,向世界展现了自信、包容、开放的大国首都形象,为首都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继续奋进注入了强大精神动力。

(二)深入实施新版城市总体规划。

坚持完善首都规划重大事项向党中央请示报告制度,确保首都规划权属党中央。修订实施新的城乡规划条例,出台生态控制线和城市开发边界管理办法,制定战略留白、减量发展等政策,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连续两年下降,全年减量 30 平方公里左右,全员劳动生产率超过 26 万元/人。开展 2018 年度城市体检,15 项体检指标提前实现 2020 年规划目标。

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13 个区分区规划及亦庄新城规划发布实施,完善 28 项市级专项规划编制。高质量编制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完成长安街及其延长线品质提升详细规划。编制完成老城整体保护规划,探索街区更新“保障对保障”实施机制,完成雨儿胡同“共生院”改造,启动菜市口西片区申请式改善。实施长城文化带、西山永定河文化带保护发展规划,发布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和五年行动计划,香山革命纪念地对外

开放。编制完成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专项规划和行动计划,制定雁栖湖国际会都提升规划,完成第四使馆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扎实推进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新国展二三期等重点项目建设。深入推进丽泽金融商务区等重点功能区规划建设。

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坚决抓好规划自然资源领域问题整改。着力落实治理基层涉地乱象和涉地腐败、加强规划自然资源领域内部约束监督两个意见,建立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督察体系和市区两级重点规划项目联动机制。以专项巡视巡察为契机,将各项整改工作逐级落实。依法依规集中整治浅山区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违建别墅,基本完成绿地认建认养、公园配套用房出租及“大棚房”问题整改。

(三)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重大标志性进展。

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深入推进。退出一般制造业企业 399 家,疏解提升市场和物流中心 66 个,拆除违法建设腾退土地 5706 公顷,新生违建、地下空间违规住人、“散乱污”企业、占道经营等基本实现动态清零。北京口腔医院等 8 所医院建设新院区,北京电影学院等 5 所市属高校新校区加快建设,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更加均衡。核心区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行动任务顺利收官,1255 条通过市级达标验收。“留白增绿”完成绿化 1686 公顷,建成城市休闲公园 24 处、城市森林 21 处、小微绿地和口袋公园 60 处,建成区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83%。实施便民店建设提升三年行动计划,精准补建便民商业网点 1190 个。

“回天地区”三年行动计划取得阶段性成效，回龙观至上地自行车专用路开通运行，人大附中昌平学校、清华附小天通苑校区开始招生，回龙观体育文化公园北区等3处文体设施投入使用。

副中心城市框架有序拉开。落实副中心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方案，出台副中心规划设计导则，设立城市副中心管委会。第一批市级机关入驻平稳，行政办公区二期工程启动。城市绿心完成8000亩绿化造林主体栽植，剧院、图书馆、博物馆三大文化设施开工建设。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东六环路入地改造等项目实现开工，7号线东延、八通线南延建成通车。环球主题公园一期建设进入设施安装阶段。制定副中心老城双修与更新三年行动计划，分类推进老旧小区规范管理和综合改造。北大人民医院通州院区基本建成，黄城根小学通州校区、北京学校小学部开班招生。扎实推进与廊坊北三县协同发展，燕潮大桥建成通车，52个合作项目进展顺利。

协同发展重点领域任务加快落实。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建成通航，大兴机场高速、轨道交通大兴机场线等同步投运，北京进入航空“双枢纽”时代。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总体规划落地实施，自贸片区正式挂牌。全力支持河北雄安新区建设，京雄城际北京段开通运营，支持建设的3所优质学校、1所高水平医院全部开工。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成效明显，黄河水首次入京，永定河山峡段河道40年来首次实现不断流。北京向津冀转移技术合同成交额282.8亿元，增长24.4%。

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办工作顺利推进。京张高铁开通运营,标志着冬奥会配套建设取得了新进展。京礼高速北京段建成。国家速滑馆整体亮相,首钢滑雪大跳台完工,国家高山滑雪中心竞速赛道达到测试赛要求,相约北京系列冬季体育赛事组委会组建完成,各项赛事组织和服务保障有序推进。发布吉祥物,举办冬奥会倒计时 1000 天活动,开播冬奥纪实频道,启动全球志愿者招募。实施“科技冬奥”行动计划,推出智能场馆改造、云转播等示范项目。发布北京冬奥会遗产战略计划。举办第四届国际冬季运动博览会,组织快乐冰雪季等活动,冬奥氛围持续升温。

(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全面加速。

围绕优化创新生态,发布实施新时代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30 条政策措施,修订科学技术奖励办法,推动出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科研人员长期盼望的科技成果权属改革等实现制度性突破。系统布局基础前沿研究,量子信息科学研究院启动超导量子计算等重大研究,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一期建成投用,智源人工智能研究院实施“智源学者计划”、发布人工智能北京共识,科技创新基金设立 33 支子基金投向硬科技和创新早期。全市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6%左右,技术合同成交额近 5700 亿元,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 13.1%。

“三城一区”主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中关村科学城深入落实海淀创新发展 16 条,强化对企业创新服务,持续改善创新生态体系和城市创新形态,涌现出世界首款类脑芯片、我国首款在海外获

批的抗癌新药等标志性科技成果。怀柔科学城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提速,科学城规划发布实施,5个大科学装置全部开工,第一批交叉研究平台进入设备安装调试阶段,科教基础设施和第二批交叉研究平台获批并集中启动建设,国家科学中心国际合作联盟正式成立。未来科学城东区央企创新要素聚集效应逐步显现,一批创新配套设施落地,“混合型”研发格局正在形成;西区深化与沙河高教园科教融合,推进中关村生命科学园三期规划建设。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完成扩区,改革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明确了推进高质量发展20项重点任务,瓦里安研发中心、阿斯利康北方总部等外资项目落地,开放型、创新型产业集群加快形成。中关村示范区加大先行先试力度,引导各分园聚焦主业,实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重点建设22家硬科技孵化器,首发100余项新技术新产品,着力加强科技型企业培育,企业研发投入增长16%左右。示范区企业总收入达到6.5万亿元左右,增长10%以上。全市拥有独角兽企业82家,居全国首位。成功举办中关村论坛,以更加主动的姿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

加强全市高精尖产业发展顶层设计和组织实施,细化明确各区发展重点,强化市级统筹调度,奔驰新能源汽车、燕东集成电路生产线、小米未来工厂、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区等一批重点项目落地实施。落实支持高精尖产业发展人才政策,引进人才落户3500余人。加快应用场景建设,发布首批10项重大应用场景和20项央企应用场景项目。

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药健康为引领,塑造高精尖产业发展新动能。5G 商用步伐加快,在世园会、篮球世界杯期间实现“5G+8K”超高清视频转播。实施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发展行动方案,累计开放测试道路 503 公里,测试总里程达到 104 万公里。全产业链布局医药健康产业体系,启动建设 5 个示范性研究型病房,建设专业孵化器,支持第三方技术服务、中试服务和代工生产服务等平台建设,全力满足创新品种落地空间需求。发布促进人工智能与医药健康融合发展工作方案,重点培育“AI+健康”新兴产业。支持创新医疗器械应用推广,创新医疗器械获批数量全国第一。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引入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运营服务公司,产业促进能力明显提升。全市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增加值增速均高于全市工业平均水平。

(五)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全面落实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方案,以更大力度更高水平打造全面开放型现代服务业发展先行区。实施金融、科技、互联网信息、专业服务等 8 个领域开放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统筹推进政策项目落地。口岸通关提前申报等一批首创经验向全国复制推广,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境外投资试点、货物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知识产权证券化、放宽外商设立投资性公司门槛等一批政策率先突破落地。宝马中国投资、戴姆勒商用车投资、丰田氢燃料电池研发中心等 272 个项目在京落地。规划建设中德、中日国际合作产业园。

不断拓展金融业全方位对外开放格局,巩固国际三大信用评级机构集中在京落地等良好开放态势,继续重点吸引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中国法人机构、贝宝支付、全球两大银行卡组织等一批世界知名金融机构在京发展。工行、中行、农行、邮储银行等在京成立理财子公司,大和证券、丰田金融等机构加速落户。成立金融科技研究院,金融科技与专业服务创新示范区在全国率先开展“监管沙盒”试点,累计入驻企业 70 余家,北京成为全球金融科技聚集度最高的城市之一。

积极应对中美经贸摩擦,制定稳外贸一揽子措施,全市货物进出口增速持续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提质升级,参展参会人次增长 3 倍,“一带一路”国家参与率超过 70%。国际人才社区试点区域增加到 8 个,确定 7 家国际医疗试点医院和 6 个国际医疗服务试点区,实施国际学校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类海外”环境加快形成。

先后制定实施优化营商环境 2.0 版、3.0 版改革政策,在国内营商环境评价中继续保持第一,为我国营商环境世行排名进一步提升作出突出贡献。特别是在全国率先推行社会投资低风险项目全流程简易办理,办理建筑许可压缩至 5 个环节、20 天办结,世行排名相当于从 132 名跃升至 32 名,提高了 100 位;开办企业、获得电力、执行合同等 3 个指标进入全球前 20 强。

群众和企业办事便利化水平显著提升。以群众在任何一个窗口都可以办理各类事项为目标,市、区、街道乡镇政务服务中心实

施综合窗口。市区两级政府设定的证明全部取消,办事所需的“其他”兜底条款全部取消,群众办事申请材料和办理时限均压减60%,895项事项全程网办,150项事项自助办,新版“北京通”上线运行、600余项事项实现移动办。开通58个“办成一件事”主题,填报一张表单就可以完成信息一次采集。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行政许可等11类事项在三级政务服务大厅实现名称、类型、依据、编码“四统一”。

全面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全年为企业和社会减负约1800亿元。12345市民服务热线增设企业服务功能,为重点企业提供“管家式”服务。建立总规模300亿元的纾困资金池,建立健全“1+8”的科创、民营、小微企业融资服务体系,搭建小微企业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设立企业续贷受理中心,举办50场“畅融工程”银企对接活动。全力做好北京企业上市和服务工作,12家成功挂牌科创板,主板上市企业新增7家。

全面落实中央“六稳”要求,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加强统筹调度和项目谋划,狠抓实物投资落地,围绕基础设施、民生改善、高精尖产业等领域,实施300项市重点工程,建安投资增长6%左右。强化标准引领,发布地方标准180项,扩大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供给。出台19项促消费政策,培育发展消费细分市场。围绕首批“夜京城”地标、商圈和生活圈,点亮夜间消费场景,开发文旅夜游项目,完善交通等公共设施与服务,打造有品质有温度有特色的夜间经济。开展王府井等4个重点商圈改造提升,启动首批

10 家传统商场“一店一策”升级改造。市场总消费增长 7.5% 左右,其中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服务性消费额分别增长 4% 和 10% 以上。制定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国家文化产业创新实验区、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建设取得新进展,规模以上文化产业法人单位收入增长 8% 左右。出台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意见,延庆、怀柔、平谷被认定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市管国有企业转型创新步伐加快,国有企业科技支出增长 40% 左右。完成 10 家一级企业调整重组,组建北京创新投资公司支持高精尖产业发展。国有企业增加上缴利润,有力促进了财政收支平衡。

(六)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深入推进“一微克”行动,坚持日常抓、抓日常,细颗粒物年均浓度继续大幅下降,市民蓝天幸福感进一步增强。加大移动源监管执法力度,对 2.8 万余辆重型柴油车实时监控,检查重型柴油车 311.8 万辆次,淘汰国三标准柴油货车 4.27 万辆,更新及新增 3500 余辆纯电动出租车,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力度进一步加大。加强扬尘精细化管理,1700 余条道路实现尘负荷走航监测,定期排名通报街道乡镇粗颗粒物、道路尘负荷情况,查处施工扬尘、渣土运输及泄漏遗撒等违法行为 3.2 万起,全市降尘量均值降至每月 6 吨/平方公里。“一厂一策”治理 52 家重点行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完成餐饮油烟治理项目 1.8 万余个。持续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一步压实各级环保责任。

坚持“优供、控需、强治”，以停车秩序整治为突破口，推进交通综合治理取得初步成效。全市支路以上路侧停车实现电子收费，规范管理道路停车位 6.1 万个。以商务中心区为示范推进全市堵点治理，建成商务中心区西北区慢行系统示范区，大力推进学校、医院周边交通整治，完成 322 处堵点治理年度任务。升级改造核心区 376 处信号系统，优化撤除城市道路隔离护栏 1370 公里。完成北京站、北京南站和北京西站及周边地区 29 项综合治理任务，改善候车环境，提升周边接驳运力，整治“黑车”等各类非法运营行为。建立共享自行车监管与服务平台，依据停放秩序实施总量控制，总量降至 90 万辆、下降 53%。开通 3 条轨道交通新线，运营总里程近 700 公里，10 条线路缩短发车间隔、运力最大提升 35.7%，全网实现“扫码”乘车、移动支付。市郊铁路运营里程新增 59.7 公里、达到 241.3 公里。长安街西延等主干路建成通车，完成 25 条次支路建设，清理代征代建道路用地移交项目 52 个。优化调整 141 条公交线路。推出国内首个交通绿色出行一体化服务平台。中心城区交通指数下降 1.1%，绿色出行比例提高到 74.1%。

城乡环境持续美化。深入实施美丽乡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两年累计完成 2200 多个村庄规划，启动“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完成 300 个村污水治理、839 座农村公厕改造任务，户厕无害化率达到 97.6%，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更多使用乡土树种，注重提升城市森林体系的整体性和连通性，完成新一轮百万亩造

林绿化 25.8 万亩，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44%。延庆区创建成为国家森林城市。进一步优化绿隔地区城市化建设方案，基本完成第一批 6 个试点乡任务。完成 316 个单位、小区自备井置换和 397 个老旧小区内部供水管网改造，受益人口超过 100 万。全市平原区地下水埋深同比回升 0.32 米。完成第二个污水治理三年行动任务，提前实现“十三五”国家考核的水体比例目标，城乡水环境明显改善。建设用地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全面落实。加大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严厉打击建筑垃圾违规消纳。有序开展垃圾分类，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率达到 60%。建成 4 处垃圾处理设施，新增垃圾处理能力 4500 吨/天。

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深化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改革，大力推行接诉即办，市、区、街道乡镇三级联动，强化“部门+行业”考评导向，畅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全年共受理群众诉求类来电约 252 万件，解决率由 53.1% 提高到 75%、满意率由 64.6% 提高到 87.3%。完成街道“大部制”改革，推动城市治理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建立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扎实推进社区减负，提高社区工作者待遇。拓展“回天有我”服务范围，引导市管国企、民企、社会组织和智库回社区报到服务，积极探索大型社区治理长效机制。

（七）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持续加大。

全面实施稳就业各项举措，投入失业保险基金 96.7 亿元，支持企业稳岗和促进劳动者就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60 万人次，城

镇新增就业 35.1 万人。开展根治农民工欠薪专项行动,实现全年常态化执法。积分落户申报实现全网通办,6007 人取得落户资格。新建街道乡镇养老照料中心 20 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 160 家,新出台的养老服务补贴津贴制度惠及 75 万多名老年人。提高社会救助标准,城乡低保标准提高到每月人均 1100 元、增长 10%。发放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11.6 亿元,惠及 32 万余人。严格防控非洲猪瘟疫情,积极应对猪肉等部分食品价格上涨态势,加大农超对接、产销对接力度,两次投入资金增加政府储备,向六类困难群体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8000 万元。

落实“一城一策”长效调控机制,着力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全年新建商品住房和二手房价格指数符合预期,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建设筹集政策性租赁住房 5.02 万套,新开工政策性产权住房 6.68 万套,完成棚户区改造 1.63 万户,均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分配公租房 1.4 万套,新增共有产权住房申购项目 15 个、1.23 万套。加快建设一批租赁型宿舍,着力解决快递小哥等务工人员的住宿困难问题。农村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全部开工,老楼加装电梯 555 部,群众居住条件不断改善。

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增加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调整分配方式。加强普惠性幼儿园规范管理,开展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新增学位 3 万余个。中小学集团化办学覆盖学校新增 100 所,出台中小学校幼儿园安全管理规定,制定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十条措施,“三点半”课后服务覆盖所有中小学。开展校外培训机

构专项治理。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组建沙河、良乡高教园区理事会,推动校城融合、科教融合和产教融合。

深入实施“五个一”为一体的医耗联动综合改革,3700家医疗机构取消医用耗材加成,调整规范6621项医疗服务项目,提高医保住院报销封顶线和大病保险报销比例,配套实行分时段精准预约等40项提升医疗服务的具体措施,基层诊疗量增长10%以上,分级诊疗成效明显。积极开展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集中采购药品价格平均降低50%以上。加强院前急救体系建设,统一指挥调度和规范服务,增加42个急救工作站,院前急救呼叫满足率达到95%。着力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无偿献血人数和献血量增幅均居全国第一,乡村医疗卫生服务实现全覆盖。

扎实推进文化惠民,举办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2.3万场,推出低价票营业性演出2500多场。完善实体书店扶持政策,加强房租补贴、奖励和政府购买服务力度,239家实体书店获得专项支持。艺术创作持续繁荣,涌现出《流浪地球》《天路》等一批精品力作。创建57个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和体育特色乡镇,新建健走步道150余公里,北京市体育大会、全民健身体育节等群众性体育活动成功举办。

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更加注重扶贫工作的精准性,扎实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任务,投入财政资金57.3亿元,实施1839个脱贫攻坚项目,预计助力50.6万人脱贫。平原区与生态涵养区结对协作顺利推进,全市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

入增长 20%左右、明显快于全市居民。

全面推进城市安全发展,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改革,扎实开展城市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治理安全隐患 1.2 万余项,生产安全死亡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11.6%和 12.3%。健全地方金融监管和风险处置两个协调机制,加强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完善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流程,扎实推进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保持打击非法集资高压态势,财政金融风险整体可控。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在全国率先实现中小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食堂“阳光餐饮”工程建设全覆盖。深入抓好“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矛盾风险排查化解网络不断健全。深化平安北京建设,创新完善反恐防恐“六住”措施,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黄赌毒”“黑拐骗”等违法犯罪行为,非法“一日游”投诉量下降 87%,首都保持和谐稳定。

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建设,深入开展国防动员和双拥共建。建成 6999 个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服务站,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基本形成。妇女儿童事业迈上新台阶,民族、宗教、侨务工作不断加强。

(八)政府自身建设全面加强。

严格贯彻中央要求和市委部署,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落实直接联系群众制度,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查研究,推动“四不两直”调研常态化;坚持立查立改、即知即改,全力抓好“8+2”专项整治任务整改。制定市政府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主体责任的若干意见,层层夯实政府系统管党治党责任。

全面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自觉接受人大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监察监督,共办理市人大代表议案4项、建议954件,办理市政协提案1053件。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6项,制定、修改、废止政府规章16项。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审核制度,执法规范性明显提升。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一般性支出压减10%,在29个项目开展成本绩效管理试点,加强审计监督,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进一步提高。高质量完成北京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深入实施北京大数据行动计划,建立市级部门职责、目录、数据规范体系,打造“目录区块链”系统,实现政府部门数据上云汇集,促进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信息安全共享。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公文减少38.6%、召开会议减少33.8%,政府系统考核数量从75项精简到21项。

一年来,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取得这样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导的结果,是中共北京市委带领全市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单位,向各兄弟省区市,向驻京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首

都建设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诚挚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世界经济增长持续放缓,我国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北京实现城市更新和高质量发展也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主要是: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增加;原始创新能力不足,科技创新支撑产业发展驱动力不够,消费潜力没有充分释放,发展新动能还需大力培育;人口资源环境矛盾依然突出,治理“大城市病”、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等还需持续用力;公共服务供给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尚未解决,民生领域仍存在短板;构建更加有效的首都治理体系任务繁重,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建设需要下更大功夫。同时,政府系统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不同程度存在,一些干部作风能力还不能适应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等等。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0 年主要任务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既是决胜期,也是攻坚期。做好各项工作,必须牢牢把握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始终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紧紧围绕“都”的功能谋划“城”的发展,以“城”的更高水平发展服务保障“都”的功能,更好地履行首都职责,奋力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必须牢牢把握决胜全

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决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全力抓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各项工作,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必须牢牢把握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安排,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推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不断完善首都治理体系,切实提高治理能力。必须牢牢把握新版城市总体规划 2020 年近期目标,全面对照各领域节点任务,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抓好规划实施,确保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取得重大进展。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继续大力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抓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攻坚战,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维护首都安全稳定,不断将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更加奋发有为地推动首都新发展。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与上年持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控制在 3.5% 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低于 5%；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较 2015 年下降 17%，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较 2015 年下降 20.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下降 3% 左右，尽最大努力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

实现上述目标任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高质量推进新版城市总体规划实施，确保完成近期目标任务。

以首善标准深化规划编制实施。坚持首都规划向党中央负责的体制机制，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做好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工作。推动修订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调整和完善历史文化街区划定，制定历史建筑管理办法。加强老城整体保护，修复历史文脉和胡同肌理。推进中轴线申遗保护，启动正阳门箭楼修缮等工程，整体提升中轴线南段步行环境。持续抓好三条文化带建设，重点推进箭扣长城三期修缮工程、路县故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深入实施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专项规划，继续推动雁栖湖国际会都扩容、第四使馆区、新国展二三期等重点项目建设，做好各项重大活动服务保障。

抓好分区规划实施，压茬编制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启动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构建国土空间全域管控体系。开展北京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坚守建设用地规模底线，城乡建设用地减到 2860 平方公里。调整用地结构，拓展生态空间，平原地区开发强

度下降到 45% 以内。推动城市发展进一步提质增效,全员劳动生产率超过 26.5 万元/人。

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规划自然资源领域问题整改。加强规划自然资源领域约束监督,构建面向实施、城乡统管的规划管理机制,建立市区两级规划权责清单,明确权责边界、流程和标准,健全科学编制规划机制和公众参与社会监督制度。建立“村地区管”管理体系,以及区、乡镇、村三级管理责任制度,健全土地用途管控机制,加强合同监督管理。进一步做好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扎实有序推进浅山区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违建别墅等问题专项整治,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治理成果,严防反弹。

(二)紧抓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牛鼻子”不放松,推动实现京津冀协同发展中期目标。

全面完成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阶段性任务。建立健全整治类专项任务“计划管理+动态清零”机制,巩固“散乱污”企业治理、“开墙打洞”、违法群租房整治等成效。继续推进一般制造业企业、区域性专业市场和物流中心疏解,推动核心区公交场站、旅游集散中心等合理布局,落实好老校区、老院区功能疏解和优化提升。拆除违法建设腾退土地 4000 公顷以上。制定实施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三年行动计划,由核心区向中心城区、城市副中心和其他区的建成区延伸,打造 200 条示范背街小巷。强化“留白增绿”,腾退土地实现增绿 1600 公顷,建设城市森林 13 处、口袋公园及小微绿地 50 处。鼓励特色小店发展,建设提升 1000 个便民商

业网点。完成“回天地区”三年行动计划任务,加快积水潭医院回龙观院区扩建、清华长庚医院二期等项目建设,实现林萃路全线贯通,让居民生活更舒心更便利。

更有力推动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深入落实副中心控制性详细规划,推动出台支持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快推进行政办公区二期、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广渠路东延实现通车,推动北运河通州段全线游船通航,全面完成城市绿心绿化任务。优先推动试点政策、重大项目、优质企业、科技应用场景在副中心落地,抓好张家湾设计小镇、台湖演艺小镇、宋庄艺术创意小镇建设发展,完成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一期建设。落实好副中心老城双修与更新三年行动计划年度任务,推进北京第一实验学校、安贞医院通州院区、卫生职业学院新院区等项目建设。加强与廊坊北三县协同发展,合力做好交界地区环境治理和生态管控。

抓好协同发展重点领域任务落实。启动轨道交通大兴机场线北延工程,加快丽泽城市航站楼建设,完善机场外围交通市政设施保障。主动支持雄安新区建设,抓好“三校一院”交钥匙项目,推进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建设。推进京唐城际、轨道交通平谷线建设,京沈客专建成通车。加快推进永定河、北运河综合治理。支持共建园区发展,开展京津冀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应用试点,推动创新资源共享和成果转移转化。

精心筹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所有竞赛场馆全部完工,加快冬奥村等非竞赛场馆建设,同步完善交通、气象、安保、无障碍等

配套基础设施,推进公共场所外语标识规范使用。组建场馆运行和外围保障团队,细化赛事组织和服务计划,办好高山滑雪世界杯等3场测试赛。召开世界转播商大会和媒体大会。加快实施“科技冬奥”重点专项,深化底层技术开发和应用场景建设,推动新技术在冬奥筹办中示范应用。成立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加强奥林匹克教育示范校和冰雪运动特色校建设,深入开展全民冰雪运动和冬奥文化宣传,进一步扩大冬奥影响力。

(三)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努力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聚焦服务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加快建设国家实验室。深入对接国家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重点研发计划,积极争取承建国家“十四五”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围绕量子、光电、医疗健康等领域,超前谋划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及国际前沿技术研究,推动设立科学研究基金、颠覆性技术创新基金。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围绕5G、半导体、新能源、车联网、区块链等领域,支持新型研发机构、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科技领军企业开展战略协作和联合攻关,加快底层技术和通用技术突破。实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落实好法律赋予的科研人员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筹建北京应用数学研究院等一批新型研发机构。

更好发挥“三城一区”主平台支撑引领作用。聚焦“科学”与“城”的功能,创新管理体制机制,分区域、分步骤推进审批权限赋

权和下放,深化协调联动发展。中关村科学城要强化创新策源地能力建设,坚持以基础研究为先导,优化高校院所科研组织形式,推进孵化器提质增效,促进创新要素深度融合,加强头部企业的带动作用,努力形成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原创成果、创新型领军企业。怀柔科学城要重点抓好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创新科技基础设施运行机制,加快建设科教基础设施和第二批交叉研究平台,围绕大科学装置和交叉研究平台构建创新链,加快完善城市服务和配套功能,不断补齐创新要素短板。未来科学城要增强创新要素交流互动的活跃度和聚集度,深化与央企合作,营造“龙头企业+中小创新企业+公共服务平台+高校”的创新生态。东区重点布局能源产业,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能源谷”;西区沙河高教园加强产教合作,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建设具有全球领先水平的“生命谷”。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要加大开放力度,超前对接三大科学城科技成果,着力解决服务和引资的体制机制问题,打造国际化、专业化的运营服务团队,围绕四大主导产业细分产业链,制定关键核心领域技术路线图,进一步开展国际产业合作。中关村示范区要围绕空间聚焦、产业聚集和服务提升,优化空间布局,强化土地集约利用,进一步深化顺义、房山、通州等分园主导产业和培育产业的发展路径和支持举措,提升各分园发展的专业化、市场化服务能力。

以更大力度促进高精尖产业发展。出台我市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实施方案。抓住全球产业链调整机遇,实施制造业数字化、智

能化、绿色化改造提升计划。重点发展集成电路产业,以设计为龙头,以装备为依托,以通用芯片、特色芯片制造为基础,打造集成电路产业链创新生态系统。深入落实 5G 产业发展行动方案,稳步推进 5G 通信网络建设。以工业互联网、车联网为重点推进垂直行业场景应用,建设基于 5G 的长距离自动驾驶测试示范线。建设人工智能开源开放创新平台,集中推出“AI+医疗”“AI+政务”等一批应用场景。扎实做好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北京创新产业集群示范区规划建设。加大医药健康产业支持力度,加强研究型病房建设,试点实施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建设生产外包平台,推动更多创新品种落地。支持发展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开工建设北汽新能源高端智能生态工厂、京东方生命科技产业基地等重点项目。推进国有资本布局调整,加快科技创新型企业市场化改革,带动市管国有企业转型升级。

狠抓资金、土地、人才等配套条件支撑。加强财政资金整合,提高对高精尖产业发展的服务水平。加强产业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鼓励建设使用标准厂房,降低产业用地成本。在制造业聚集区建设一批中试基地。强化对人才的落户、教育、医疗、住房等服务保障,在中关村实施更大力度的国际人才创新改革政策。

坚持以全球视野推动开放创新和国际合作。加快实施“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北京行动计划,支持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企业在国际人才密集区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设立离岸科技孵化基地,与海外机构建立多边、双边国际科技合作平台。继续办好国际

学术交流季,积极对接国际大科学计划项目,鼓励国际科技组织、联盟或其分支机构在京落地。推动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向全球开放共享,支持跨国公司研发中心在京发展。高水平办好中关村论坛,努力打造成为集科技交流和创新成果展示、发布、交易于一体的国际化科技创新交流合作平台。

(四)深化改革开放,打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高地。

实施更高水平全面开放。发挥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与自由贸易试验区政策叠加优势,以高水平开放政策为牵引,聚焦高端专业服务业、数字贸易等重点领域,开展“产业+区域+制度”开放模式集成创新,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和服务贸易竞争能力。

加强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建设。提高服务金融管理部门和金融机构的能力,承接更多国家重要金融基础设施的建设运营,提升金融街论坛影响力。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吸引更多国际金融机构在京落地,争取一批金融开放改革的突破性试点在京率先实施。加快国家级金融科技与专业服务创新示范区建设,推动“监管沙盒”试点取得成效,努力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金融科技中心。提高金融服务民营小微企业能力,完善续贷受理中心功能,建成运营首贷服务中心,推进供应链融资,采取措施缓解科创企业股权债权融资困难,开展知识产权保险试点。加强对高精尖重点产业的综合金融服务。推动新三板深化改革措施加快落地,做好企业赴科创板等境内外上市工作,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高标准推进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

区“三区”建设,开展大兴机场自贸试验片区立法研究,力争年底前大兴机场综保区一期封关验收,启动亦庄综保区申报工作。创新升级首都机场临空经济区,推动天竺综保区转型发展,申报创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全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加强重点外资企业“一对一”服务,推动更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投资性公司、研发中心落户。加快推进中德、中日国际合作产业园建设。完成共建“一带一路”三年行动计划各项任务,做好城市对外宣传和推介,完善京港、京澳、京台合作机制,推动双向投资、两类贸易提质增效。完善国际教育、国际医疗等配套政策和设施,加快国际人才社区建设,持续营造“类海外”环境。高质量办好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提升国际化、专业化、市场化水平。

持续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对标国际规则和最佳实践,落实优化营商环境 3.0 版改革政策,全面完成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各项任务,推动出台我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行告知承诺审批制度改革,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试行“一枚印章管审批”制度。不折不扣落实好国家减税降费政策。优化公开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市场环境,进一步激发民营企业发展活力和创造力。根据企业需求动态更新“服务包”,及时回应办理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企业诉求,加大承诺事项督办、评价和落实力度。

以“办成一件事”为目标,聚焦解决企业、群众办事创业全过程

中遇到的难点和痛点,再推出一批“一件事套餐服务”。统一全市各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全部清除各级政府部门“僵尸电话”,全面清理本市社会组织设定的证明,推动开展银行证明事项清理工作,进一步压减办事申请材料、跑动次数和办理时限。推进民生卡“多卡合一”。探索实行基层政务服务大厅周末服务制度。在城市副中心建设智能政务服务大厅。建立以区块链技术为支撑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机制,开展“秒批”“无感审批”等智能场景应用,实现更多事项全程网办、1000 项事项移动端办理。

深化消费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启动商务中心区等商圈改造,持续推进传统商场“一店一策”升级改造,支持首店首发,保护传承老字号,着力构建标志性全球知名商圈。促进商业、文化、体育、娱乐、教育、旅游、会展等多元业态有机结合,形成行业融合发展的消费生态系统。实施“点亮北京”夜间文化旅游消费计划,扩大夜间经济的影响力和覆盖面。积极推进跨境电商进口医药产品试点,探索保税免税一体化运营,不断完善对新业态新模式的政策保障。丰富过境过夜游主题,提高离境退税便利度,扩大入境游市场。坚持包容审慎监管,简化商业活动备案和审批流程,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支持“外摆”“快闪”等新型消费形式发展。开展快递物流末端配送创新试点,促进流通领域降本增效。

切实增加有效投资。强化民生导向,加快交通、新型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等领域投资,加强城市更新和存量住房改造提升,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市政管网、城市停车场等建设。用好地方

政府专项债券,精准支持重点项目融资。加大经营性用地供应保障力度,加强重大项目储备和调度,加快推动项目落地。健全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长效机制,消除民间投资隐性障碍,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五)加强精治共治法治,不断提升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推动交通综合治理取得新成效。坚持以人为本,扎实推进慢行优先、公交优先、绿色优先,深入实施交通综合治理行动计划,中心城绿色出行比例提高到75%。积极推进停车位错时共享,利用人防地下空间提供停车位5000个,扩大支路以下道路停车自治管理覆盖范围,持续加大违法停车执法和秩序整治力度。突出慢行网络的系统性和连续性,以保障步行、自行车路权为核心,整治378公里自行车道,开展滨水、绿道与慢行系统的功能融合试点。优化完善共享自行车投放总量控制,在20处人流密集区开展电子围栏技术试点应用。规范管理快递、外卖车辆,加大对机动车闯禁行、闯红灯、占用公交专用道等各类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建设交通综合决策支持和监测预警平台,实现交通大数据资源共享。开展重要道路100处交通信号灯配时优化。试点开展地面公交跨线、跨区域调度,推出重点区域定制公交服务,优化调整80条公交线路,启动建设公交示范线。实施20项市级疏堵工程,开展第二轮火车站周边综合治理,重点整治学校、医院、景点、商业区周边交通环境。进一步理顺北京西站等站区管理体制,全面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加快16条在建轨道交通线路建设,完成4条主干路及

24 条次支路建设。加强市郊铁路与城市交通体系的融合。做好联合国全球可持续交通大会服务保障,充分展示北京交通建设管理成果。

继续打好蓝天保卫战。积极面对减排难度持续增大的挑战,坚决完成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实施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全面实施国六(B)排放标准,严格执行国三标准柴油货车全市域限行政策,推进公交、环卫、物流、出租等重点行业车辆电动化,落实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区政策。加强扬尘管控,继续开展降尘量及粗颗粒物监测评估,压紧压实各级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专项行动,严格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加大对石化、印刷、汽修行业及重点餐饮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检查。继续推进农村地区散煤清洁能源替代,进一步提高全市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比重。强化空气重污染应对,积极推进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开展市级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专项督察和日常督察。

持续扩大高品质绿色生态空间。高质量推进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全市新增造林绿化 17 万亩,继续完善互联互通、生物多样的城市森林生态系统。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分类分级管理体系,推动通州、怀柔、密云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海绵城市建设,建成区 20% 以上面积实现 70% 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加强密云水库生态保护,完成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北京段工程检修。实施城乡水环境治理三年行动方案,完成 200 公里污

水管线建设,建成丰台河西二期等再生水厂,完成朝阳东坝污水处理厂等升级改造,全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95%,再生水利用量达到 12 亿立方米。持续开展雨污合流综合治理,严厉查处河道沿岸超标排污和偷排污水行为,巩固黑臭水体和入河排污口治理成效。加强重点地块风险管控,完成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详查。

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实施新修改的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发挥党政机关和社会单位强制分类带头作用,引导和督促市民积极参与垃圾分类,推动垃圾源头减量。稳步推进居住小区垃圾分类,因地制宜完善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体系,在全市 90% 的街道乡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垃圾分类宣传教育进课堂、进社区、进农村,促进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加快推进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房山循环经济产业园焚烧厂投运。深化建筑垃圾规范管理,持续打击违规运输消纳行为,有效提升建筑垃圾再利用水平。

着力推动共建共治共享。继续深化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改革,优化接诉即办工作机制,以落实“七有”“五性”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为主线,发挥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和网格化城市管理平台作用,建立“热线+网格”为民服务模式,推动主动治理、未诉先办。实施街道办事处条例,抓好乡镇机构改革,建立街道乡镇职责清单制度,做好协管员队伍下沉、整合和规范工作。推动物业管理条例制定和实施,建立健全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等共同参与的议事沟通、协同治理机制,将物业服务管理纳入社区治理体系。持续开展物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全面提升物业服务管理水平。完善群众参与机制,办好社区议事厅等多种平台,鼓励更多居民参与社区事务。继续支持办好《向前一步》栏目。深入实施大数据行动计划,建立社会数据采购与使用机制,在医疗、消费等领域开展“信用+”示范应用。加快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建设和应用,运用人工智能、物联网等科技手段,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效能。

(六)以更大力度统筹城乡区域发展,推动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完成美丽乡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开展第三批村庄规划编制,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覆盖率达到98%以上,污水处理设施村庄覆盖率达到50%以上,农村人居环境普遍达到“干净整洁有序”,152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持续推进农村公路、电网、供水等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开展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依法依规推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定宅基地管理办法,规范利用闲置农宅,发展精品民宿等绿色产业,不断提升京郊旅游发展品质。全面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抓好70个集体经济薄弱村试点工作,推动集体经济持续均衡发展。积极推进新型集体林场建设试点,完善退耕还林政策,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制定促进都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基本完成北京农产品绿色优质安全示范区建设任务,提高农业产出效益。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扎实做好猪肉等重要农产品生产保供稳价工作。创新科技、

产业、市场相结合的农业生产组织形式,吸引各类人才到农村创新创业,培养一批爱农业、懂科技、会管理的新时代农民企业家。完成低收入农户“脱低”任务,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增强低收入村、低收入农户自我发展能力。

提升重点区域协调发展水平。深入实施新一轮城市南部地区发展行动计划,加快推进丰台火车站、丽泽金融商务区、房山琉璃河大遗址公园等项目建设,推动首都医科大学新校区规划建设,有效提升大兴、房山等南部新城综合承载力。进一步完善新型城镇体系,在重点廊道和主要交通沿线试点规划建设新市镇。总结推广王四营乡试点经验,推进“一绿”地区城市化建设,探索“二绿”地区规划建设新路径。推进京西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落实新首钢地区三年行动计划,狠抓轨道交通冬奥支线等十大攻坚工程建设。调整优化生态涵养区考评指标体系,深化平原区与生态涵养区结对协作,加快国道 109 高速新线等基础设施建设。办好 2020 年世界休闲大会。

助力受援地区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聚焦深度贫困地区,扎实开展产业、就业、教育、医疗精准帮扶,助力受援地区如期脱贫。深化“携手奔小康”行动,持续开展消费扶贫,加大智力支援,巩固脱贫成果。深化南水北调对口协作、京沈对口合作和区域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七)紧扣“七有”“五性”,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适应适龄儿童教育需求变化,落实《首都教育现代化 2035》及五年实施方案,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拓展教师来源和教师培训行动计划。加强基础教育研究,深化基础教育改革,以加强体育锻炼为重点,进一步做好中小学课后服务。完成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增学位 3 万个,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推进中小学区域集团化办学,稳妥推进中高考改革。继续抓好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深入推进高等教育内涵、特色、差异化发展和高校“双一流”建设,落实市属高校分类发展方案,改革和完善高精尖创新中心建设管理体制机制。发挥理事会作用,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推进沙河、良乡高教园区建设。支持产教融合型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统筹发展民族教育、特殊教育、网络教育和继续教育,加快建设学习型城市。

深入推进健康北京建设。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体系,促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加强妇幼、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照护服务。试点推进健康联合体和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引导二级医院和非公立医疗机构参与家庭医生签约,实现每万名居民拥有 3 名全科医生,提升服务内涵和群众满意度。完善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出台电子病历互联互通互享等医疗服务改善新举措,优化就诊流程和就医环境。推动医院安全秩序保障立法,改善医患沟通机制,切实维护广大医务工作者人身安全和健康医疗秩序。推进药品阳光采购和京津冀医用耗材联合采

购,合理降低药品和耗材价格,规范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强化医保基金监管,严厉打击骗保行为,同步开展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持续提升院前急救服务能力,优化布局 30 个急救工作站,院前急救呼叫满足率保持在 95% 以上。研究制定公共卫生体系能力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提高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着力推进丰台、大兴创建国家卫生区。实施健康北京中医行动计划,推动出台中医药发展条例。

扎实做好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三年行动计划,针对高精尖产业、城市运行保障、生活性服务业等方面的用人需求,实施清单化、目录化、菜单式培训。加大稳企稳岗力度,大力支持灵活就业,释放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28 万人。深化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继续做好社保扩面工作。推进社会救助审批权限下放改革,建立困难群众动态管理机制,加强低收入农户帮扶与社会救助政策衔接,实施精准救助。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运营 100 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100 个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扩大长期护理险试点范围,加大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培训力度,提高养老驿站服务水平。全面落实无障碍环境建设行动方案,探索开展公共场所无障碍设施预约服务,促进残疾人社会融合。

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坚持“房住不炒”,进一步完善长效管理调控机制。完成商品住宅土地入库 600 公顷,建设筹

集各类政策性住房 4.5 万套。在重点产业园区周边、轨道交通沿线,加快集体土地租赁住房建设,努力满足在京就业创业人才、城市运行保障人员等租赁需求。进一步规范非居住建筑改建租赁住房,稳定住房租赁市场秩序。优化共有产权住房分配政策。扩大平房直管公房申请式改善、“共生院”改造试点范围,更大力度实施危房和简易楼改造,继续做好棚户区改造工作。大力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实现新开工 80 个项目,老楼加装电梯开工 400 部以上、竣工 200 部以上。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深化文化领域供给侧改革,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开展 2 万场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发放不少于 5000 万元的惠民文化消费电子券。加快南部地区文化场馆规划布局,积极保护利用老旧厂房拓展文化空间,实现全市图书馆一卡通全覆盖。鼓励具备条件的公园、博物馆、文化馆等延长开放时间。加强统筹引导和认定管理,提升文化创意产业园区专业化、特色化发展水平。推进文化与金融、科技、旅游等深度融合,加快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建设。促进媒体融合发展,打造智慧广电媒体和网络。支持办好 2020 年世界旅游城市联合会北京香山旅游峰会,继续办好北京国际电影节、国际设计周等品牌文化活动。

促进首都体育事业发展。制定落实《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实施方案。创建 20 个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和体育特色乡镇。利用疏解腾退空间、城市公园、绿地等场所,因地制宜建设更多体育场地设施,建设 300 处足球、篮球等多功能运动场地和 30 公里社区健走

步道。健全公共体育设施开放机制,更好满足市民多样化运动健身需求。推动“体教融合”“体社融合”,鼓励支持俱乐部发展,完善青少年体育训练体系,丰富体育后备人才。精心组织 2020 年世界体育大会,继续办好中国网球公开赛、北京马拉松等国际重大赛事。

进一步巩固首都和谐稳定良好局面。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全面提升应急指挥救援能力、应急队伍专业化能力和灾害防治能力,提高城市韧性。推动修订安全生产条例,开展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强化安全生产综合执法和综合监管能力,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液化石油气等专项整治,加强地下管线安全管理,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强化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守牢食品药品安全底线。完善地方金融监管制度,推动出台地方金融监管条例,坚决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继续做好互联网金融风险整治。依法加强网络空间治理,切实维护网络安全。强化信访矛盾排查调处,着力解决信访积案和群众合理合法诉求,提高信访工作法治化科学化水平。制定出台智慧平安小区建设指导意见。建立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治理机制,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创新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提升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全面支持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强国防教育、人民防空和双拥共建工作,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

展,促进首都军政军民团结。

(八)提升政府治理效能,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做好政府工作,必须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创新行政方式,提高行政效能,扎实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进一步加强政治建设。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的要求,始终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上作表率,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建立健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长效机制,坚持不懈锤炼党员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

进一步加强能力建设。继续探索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进一步整合行政执法队伍,构建市、区、街道乡镇有效衔接的综合执法工作体系。严格机构编制管理,提高统筹使用各类编制资源的能力。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对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项目支出分别按照3%和10%的幅度压减,推动全成本预算绩效改革向公用事业、转移支付、行政运行等领域拓展。推进市区收入划分改革,完善转移支付政策体系。组织开展重大专题研究,科学编制“十四五”规划。弘扬专业精神,善于运用新理念、新技术、新方法,提高政府服务和治理效能。

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市委贯彻办法,紧盯“四风”新动向,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

“无会周”“无会日”等做法,规范各级各类督查考核,切实为基层减负。建立政务服务绩效由企业和群众评判的“好差评”制度,推动各级政府增强服务意识、夯实服务责任。结合职务职级并行改革,进一步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建功新时代。

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坚持以上率下,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健全政府系统管党治党责任层层传导机制。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扩大公众参与政务的工作办法,建设“阳光政府”。大力推进审计全覆盖,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聚焦重点领域、重要部门、关键岗位,强化廉政风险防控,严肃整治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七十年历史照亮未来,新时代使命呼唤担当。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中共北京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勠力同心、锐意进取,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奋力谱写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北京篇章!

关于北京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020 年 1 月 12 日在北京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谈绪祥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北京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提
请市第十五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
意见。

一、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9 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
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全市上
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
新发展理念，坚决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效应对多年少见的复杂严峻环境，统筹推进疏功能、稳增长、

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着力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较好地完成了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重大活动保障圆满成功。高标准完成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阅兵服务、群众观礼、主题展览、环境整治和空气质量等保障任务,群众游行自由生动、欢愉活泼,联欢活动盛况空前、美轮美奂,游园活动丰富多样、精彩纷呈,城市运行和谐稳定、安全有序,全市人民热情支持、广泛参与,充分展示了新时代首都市民的良好风貌,强烈激发了中华儿女的爱国热情,广泛凝聚了首都人民奋进新时代的强大动力。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亚洲文明对话大会取得圆满成功,首都国际影响力显著提升。

——首都经济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体现在:经济增速处于合理区间,预计全年增长 6.2%左右、符合年初预期。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17.1 亿元,增长 0.5%。经济增长基础更为稳固,占全市经济比重达 83.1%的服务业增长 6.4%左右,金融、信息、科技三大优势产业增加值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保持在 65%以上。“进”体现在:发展质量效益逐步提高,出台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约 2.4 万美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超过 26 万元/人,保持全国领先,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和水耗分别下降 4%左右和 3%左右。“三城一区”统筹建设水平全面提升,互融共进的科技创新格局加快构建,高质量发展新的动力源加速形成。

——人民生活得到不断改善。31 件民生实事全部完成，出台“七有”“五性”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利用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平台深化群众诉求“接诉即办”“未诉先办”，办好一批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个税改革和社会保障待遇标准调整有效带动居民收入增长 1.4 个百分点，预计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 6.3% 左右、快于经济增速。城镇新增就业 35.1 万人、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城镇登记失业率和调查失业率分别处在 1.3% 和 4.4% 左右的低位，就业“压舱石”作用更加凸显。细颗粒物年均浓度 42 微克/立方米，市民蓝天获得感进一步增强。

一年来，重点做了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着力扩内需、优供给，首都经济保持平稳运行

消费增速企稳回升。出台促进便民早餐网点发展、鼓励连锁经营等 19 项促消费政策，积极发展有品质的夜间经济，涌现出海淀华熙 LIVE·五棵松、顺义中粮·祥云小镇等一批消费体验感强的“网红打卡地”。鼓励发展首店经济，新增 878 家品牌首店。加强王府井、前门大栅栏等 4 个传统商圈改造提升，启动长安、赛特等首批 10 家传统商场“一店一策”升级改造试点，推动消费供给侧改革。发布实施便民店建设提升三年行动计划，补建基本便民商业网点 1190 个、超额完成年度任务。1—11 月市场总消费额增长 7.8%、高于上年同期 0.3 个百分点，其中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服务性消费额分别增长 5.1% 和 10.1%，网上零售额增长 27.2%，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持续增强。

投资促进工作扎实有效。坚持提前谋划、狠抓实物投资落地，建立市重点工程调度与服务平台，大力拓展项目协调服务广度和深度。全年围绕基础设施、民生改善、高精尖产业三大领域安排300项市重点工程，支撑全市建安投资三成以上。投资安排更加注重落实功能定位、促进结构优化、提升带动能力，投资质量效益不断提升。加强逆周期调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019年新增额度975亿元、提前下达2020年额度600亿元。1—11月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0.3%、高于上年同期10.2个百分点，其中建安投资增长8.6%、高于上年同期3.1个百分点。分两批向社会公开推介115个项目、总投资近2000亿元，民间投资增长2.2%、高于上年同期15个百分点。

专栏 1:2019 年 300 项市重点工程完成情况

领域	任务	进展情况
基础设施项目	100个项目，计划完成建安投资538亿元。 包括：机场项目1个、铁路项目7个、公路项目11个、轨道交通项目21个、城市道路项目15个、交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18个、能源设施项目7个、水务工程项目17个、垃圾处理设施项目3个。	1—11月累计完成建安投资约588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109%。
民生改善项目	100个项目，计划完成建安投资475亿元。 包括：2019年保障性住房及集体土地租赁住房打捆项目2个、教育项目20个、医疗项目25个、养老项目5个、文化项目10个、体育项目11个、绿化项目19个、便民设施及公共空间提升项目8个。	1—11月累计完成建安投资约408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86%。
高精尖产业项目	100个项目，计划完成建安投资230亿元。 包括：交叉研究平台及大科学装置项目18个、先进制造业项目29个、服务业扩大开放项目31个、文化旅游项目22个。	1—11月累计完成建安投资约205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89%。

（二）着力疏功能、优布局，京津冀协同发展持续深化

疏解整治促提升成效明显。加强减量发展政策创新，制定战略留白空间管控措施，出台生态控制线和城市开发边界管理办法，城乡建设用地全年减量 30 平方公里左右。将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推进与“接诉即办”、解决市民诉求紧密结合，抓好市民诉求集中的 29 个治理类街乡镇整治提升，精心办好群众“家门口”的事。治理“开墙打洞”、无证无照、占道经营等专项年度任务全部完成，拆除违法建设腾退土地 5706 公顷，拆除清退市场 18 个、疏解物流中心 16 个，退出一般制造业企业 399 家。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北京电影学院等 5 所市属高校新校区加快建设，北京口腔医院迁建工程实现开工。核心区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提升任务基本完成，府学胡同、东绒线胡同等一批文明街巷连片亮相。出台公共空间改造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加强街道更新治理城市设计，完成雨儿胡同“共生院”试点项目改造，启动菜市口西片区恢复性修建。老楼增设电梯新开工 693 部、完工 555 部，探索形成引入社会资本参与老旧小区改造“劲松模式”。“留白增绿”完成绿化 1686 公顷，建成并开放安德、新安等一批城市森林公园和休闲公园，建成区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83%，城市人居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

副中心城市框架有序拉开。创新完善管理体制，赋予城市副中心管委会市级管理权限，实现“副中心的事副中心办”。制定实施城市副中心老城双修与更新三年行动计划，完成西海子公园一

期、果园大街等街巷环境整治。加快推进重大工程建设,行政办公区二期建设正式启动,剧院、图书馆、博物馆三大文化设施和东六环路入地改造等项目实现开工,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按站城一体化创新模式启动建设,广渠路东延加快建设。城市绿心完成 8000 亩绿化造林主体栽植,北运河实现 11.4 公里河道游船通航,通州堰分洪体系建设有序推进。黄城根小学通州校区、北京学校小学部开班招生,北大人民医院通州院区基本建成,环球主题公园一期进入设施安装阶段。提高产业准入标准,建立与西城、朝阳、海淀结对机制,整合中关村通州园空间资源,台湖演艺小镇控制性详细规划形成阶段性成果,张家湾设计小镇规划方案启动招标、33 家城市设计和创意企业开始入驻。

区域协调发展不断增强。城市总体规划深入实施,修订发布新版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高质量编制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13 个分区规划及亦庄新城规划发布实施,2018 年度城市体检 98% 的指标完成较好。狠抓规划自然资源领域问题整改,坚决维护规划严肃性和权威性,依法依规集中整治浅山区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违建别墅,基本完成绿地认建认养、公园配套用房出租及“大棚房”问题整改。区域专项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城南地区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南中轴地区概念性规划取得阶段性成果,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城南院区等项目开工,丽泽城市航站楼开展方案征集。新首钢地区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新首钢大桥建成通车,成功举办冰壶世界杯总决赛等一批国际赛事,老工业区焕发新活力。生态涵

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加快推进,延庆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平原区与生态涵养区结对协作全面启动,积极开展优势互补多元化合作,跨区横向转移支付制度落地见效。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稳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遴选 152 个村开展“百村示范”工作,两年累计完成 2200 多个美丽乡村村庄规划,完成农村公厕改造 839 座,平谷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加快建设。

专栏 2: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系列专项行动任务落实情况

行动计划	主要举措
促进城市南部地区加快发展行动计划 (2018—2020 年)	⇒ 2019 年 53 项重点任务全部完成,投资约 1280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计划。 ⇒ 以首都地区环线高速、大兴机场北线中段高速为代表的一批骨干交通项目竣工投用,构筑了城南区域交通新格局。 ⇒ 以青龙湖森林公园、南海子公园等为代表的一批城市森林公园逐步对外开放,城南地区配套绿化品质全面提升,重点区域生态环境显著改善。 ⇒ 以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城南院区(大兴)、北京教育学院丰台附属实验学校、人大附中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学校为代表的一批公共服务设施开工建设,城南地区公共服务配套水平将得到持续提升。
新首钢地区打造新时代首都城市复兴新地标行动计划 (2019—2021 年)	⇒ 年度重点任务基本完成,71 个重大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40 亿元,完成全年目标的 127%。 ⇒ 首钢滑雪大跳台具备测试赛条件,国家体育总局冬季训练中心正式启用,启动建设全市首个体育产品公共保税仓库。 ⇒ 研究编制新首钢地区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京西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获批纳入国家级第二批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启动建设中关村首钢人工智能创新应用产业园和自动驾驶示范区。

行动计划	主要举措
推动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9—2022 年)	⇒坚持把守护好绿水青山当成头等大事，率先完成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 13 万亩年度任务，细颗粒物浓度等各项生态指标保持全市前列，延庆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市级部门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和生态保护补偿力度，给予全市最高支持比例的投资和财政补贴政策；平原区通过横向转移支付、公共服务支持等方式与生态涵养区开展多领域多元化结对协作；加强低收入农户帮扶，确保不让保护生态环境的吃亏。 ⇒强化功能引领，着力发展壮大文化旅游、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等绿色产业，各区加快推进特色化、品牌化、差异化绿色发展，门头沟重点推进精品民宿发展，密云着力打造“峰盛蜜匀”品牌，房山积极发展高品质葡萄酒产业。
北京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 年)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开展“百村示范、千村整治”，深入实施村庄清洁行动，扎实推进“厕所革命”，清理生活垃圾 190 余万吨，拆除私搭乱建 1000 余万平方米，治理污水溢流点 2.8 万余处，完成 300 个村污水治理。 ⇒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平谷京瓦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房山窦店村被认定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覆盖率达到 73%，累计建设农业标准化基地 1208 家，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累计达到 80 个。

京津冀重点领域合作取得重大进展。支持雄安新区“三校一院”工作专班进驻现场，交钥匙项目全部开工，提出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布局选址方案。交通一体化建设成果丰硕，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建成通航，首都航空进入“双枢纽”时代，京雄高速开工建设，大兴机场高速、大兴机场北线中段高速、轨道交通大兴机场线、京雄城际北京段建成通车。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成效明显，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完成人工造林 1.76 万亩，实现引黄补水 1.5 亿立方米，永定河山峡段河道 40 年来首次不断流。产业对接协作不

断深化,本市与北三县 52 个签约项目中 33 个启动实施,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总体规划落地实施、自贸片区正式挂牌,首钢京唐二期一步工程建成投产,天津滨海一中关村科技园累计注册企业超过 1300 家,北京流向津冀技术合同成交额 282.8 亿元、增长 24.4%。冬奥筹办进入测试就绪阶段,京张高铁、京礼高速北京段建成,国家速滑馆“冰丝带”整体亮相,国家高山滑雪中心竞速赛道、首钢滑雪大跳台达到测试赛要求,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吉祥物正式发布,冬奥会倒计时 1000 天活动成功举办,大力推动冬奥知识、冰雪运动进校园、进社区,冰雪运动加快走进市民生活。

(三)着力促创新、强动力,科技支撑和新兴产业引领作用不断增强

“三城一区”整体推进水平提升。三大科学城完成发展规划编制。中关村科学城创新生态体系和城市创新形态更趋完善,出台“人工智能十五条”“智能网联汽车十五条”等政策,加快建设“城市大脑”,涌现出类脑芯片等标志性科技成果。怀柔科学城“科学十城”建设框架全面拉开,高能同步辐射光源等 5 个大科学装置全部开工建设,5 个第一批交叉研究平台进入设备安装调试阶段,11 个科教基础设施和第二批交叉研究平台获批并集中启动建设,国家科学中心国际合作联盟正式成立,101 中学扩建工程、雁栖国际社区等项目加快推进。未来科学城“两区一心”格局加快构建,“一企一策”盘活存量用地空间,引入国际专业化运营管理团队加快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建设,促进沙河大学城科教融合发展。北京经济技

术开发区制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完成亦庄新城扩区并加强管理机制创新,瓦里安研发中心、阿斯利康北方总部等外资项目落地,22个技术创新中心和13家产业中试基地挂牌运营。制定实施创新型产业集群示范区(顺义)发展规划,第三代半导体标准厂房加快规划建设,北京奔驰新能源汽车项目首台车测试过线。

创新创业生态不断优化。发布实施新时代深化科技体制改革30条政策措施,修订科学技术奖励办法,落实科研单位选人用人、经费使用、管理运行、成果转化授权等自主权。落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推动科技成果“有的转、有权转、愿意转、转得顺”。实施应用场景建设工作方案,推进首批10项重大应用场景和20项央企应用场景建设,对企业支持从“给优惠”向“给机会”转变。落实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行动计划,实施中关村国际人才20条新政,引进人才落户3500余人,实现“三城一区”国际人才社区规划全覆盖。推动新一代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汽车等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在京落地,量子信息科学研究院、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智源人工智能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系统布局基础前沿研究。在全国率先试点动产担保统一登记系统,搭建小微企业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设立企业续贷受理中心,实现无还本续贷。科技创新基金33支子基金通过投资决策,约定在京落地项目投资额202.09亿元。高水平举办2019年中关村论坛,首发100余项新技术新产品。发挥中关村示范区创新龙头作用,实施颠覆性技术创新项目支持意见,建设22家硬科技孵化器,加强一区多园产业布局统筹,

1—11月中关村示范区规模以上企业总收入5.4万亿元、增长13.8%。本市12家企业成功在科创板挂牌上市,82家企业入选全球独角兽榜单、约占全国四成。

新产业新动能加快培育。加强高精尖产业“10+3”系列政策落实和项目调度,着力抢占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制高点。发布促进药品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政策,启动建设5个示范性研究型病房,将本市药品和医疗器械注册费标准降为零、减轻企业负担6600万元,创新医疗器械获批数量居全国第一。实施5G产业发展行动方案,五环内5G基站实现连续覆盖,世园会、篮球世界杯实现“5G+8K”技术示范应用。出台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实施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制定全国首个自动驾驶车辆模拟仿真测试平台团体标准,北京道路测试里程、测试牌照发放量均居全国前列。1—11月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5.7%和7.8%,高于规模以上工业增速2.7个和4.8个百分点。大力推进金融科技融合发展,成立北京金融科技研究院,建信金服等70余家金融科技企业落地“金科新区”,率先开展“监管沙盒”试点,北京成为全球金融科技聚集度最高的城市之一。

首都文化更加繁荣发展。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北京榜样优秀群体获评全国“时代楷模”,香山革命纪念地对外开放。编制完成老城整体保护规划,推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修订和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立法,中轴线南段御道整体亮相。印

发长城文化带、西山永定河文化带保护发展规划,发布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和五年行动计划,白浮泉遗址公园和万寿寺周边完成腾退,长城文化带 10 项濒危点段抢险修缮任务全部完成,加强“三山五园”地区整体保护。艺术创作百花齐放,原创民族舞剧《天路》、曲艺作品《赤子归心》分别荣获文华奖和群星奖,“五个一工程”奖获奖作品数量居全国首位。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促进传统工艺振兴。完成首都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创建工作,开展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2.3 万场,首家高校图书馆和一批老字号博物馆向市民开放。制定实施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影视十条”、支持实体书店发展、保护利用老旧厂房拓展文化空间等系列政策措施,1—11 月规模以上文化产业法人单位收入增长 8.3%。出台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意见,推进京郊精品酒店布局建设,延庆、怀柔、平谷成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四)着力抓改革、扩开放,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进一步激发

营商环境再上新台阶。落实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制定实施“9+N”系列政策 2.0 版和 3.0 版,加快政策迭代升级,本市在国内评价中继续位列第一,助力我国世行营商环境排名提升 15 位,连续两年成为全球改善幅度最大的 10 个经济体之一。企业开办、获得电力、跨境贸易等领域 28 项改革举措在全国范围内复制推广借鉴,率先推行社会投资低风险项目全流程简易办理,建筑许可办理时间压缩 32%、环节压缩 18%。面向企业和群众的政务服务持续改善,市、区、街道乡镇政务服务中心实施综合窗口,企

业和群众办事由“找部门”向“找政府”转变。市区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 and 办理时限均压减 60%，办事所需兜底条款和市区两级政府设定的证明全部取消，58 个“办成一件事”主题事项实现信息一次采集，895 个事项全程网办，不断把企业和群众从繁杂的手续办理和信息填报中解放出来。行政许可等 11 类事项在三级政务服务大厅实现名称、类型、依据、编码“四统一”。狠抓企业“服务包”承诺事项落地，市区两级共为 1624 家企业送出“服务包”，解决各类问题 3698 个、兑现比例达 69%，12345 市民热线企业服务功能正式上线运行。清偿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86.77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专栏 3：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部分指标我国排名提升情况

开办企业	率先推行“一站式服务”，实现“一窗办理，一次填报”，一次性领取营业执照、公章和发票。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1.47 分，我国排名由 28 位提升至 27 位，上升 1 位。
办理建筑许可	率先推行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审批、监管、验收、登记全封闭式管理，构建“多规合一”“多图联审”“多测合一”“多验合一”的高效审批模式。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15.63 分，我国排名由 121 位提升至 33 位，上升 88 位（本市排名相当于从 132 名跃升至 32 名，提升了 100 位）。
获得电力	率先实行小微企业低压接电“三零”服务，将办理环节由 6 个压缩为 2 个，成为全球办电环节最少的地区。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3.34 分，我国排名由 14 位提升至 12 位，上升 2 位。
保护中小投资者	积极推动最高人民法院出台《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五）》、上海证券交易所修订上市规则等。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8.3 分，我国排名由 64 位提升至 28 位，上升 36 位。
纳税	实施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减税降费措施。制定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和“全程网上办”清单，实现 5 类 162 项办税业务“最多跑一次”、152 个纳税事项“全程网上办”，7 类 300 余项涉税业务“全市通办”。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2.31 分，我国排名由 114 位提升至 105 位，上升 9 位。
跨境贸易	京津携手在跨境贸易领域率先实行“提前申报”“岸边直提”“先放行后缴税”“先验放后检测”和“一站式阳光价格”，整体通关时间由 256 小时压缩至 83 小时。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1 分，我国排名由 65 位提升至 56 位，上升 9 位。

执行合同	实行买卖合同、金融借款合同、委托合同等 5 类商事纠纷立案、鉴定、调解、送达、处置全程网上办理，实现立案 24 小时不“打烊”。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0.92 分，我国排名由 6 位提升至 5 位，上升 1 位。
办理破产	设立北京互联网法院，为当事人提供一站式服务，实现互联网案件立案、审判、执行全流程在线办理。在全国首批成立专门破产法庭，集中优势资源实行专业化审判，提高办理破产效率。此项指标北京得分提高 6.23 分，我国排名由 61 位提升至 51 位，上升 10 位。

重点领域改革有序实施。在地方权限范围内顶格实施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轻企业和个人税费负担约 1800 亿元，其中个人所得税下降 25.3%，小微企业普惠性税费减免 70 亿元。国企改革积极推进，完成北京城建与北京住总、北京建工与北京市政路桥等 10 家一级企业调整重组，100 家企业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组建北京创新投资公司支持高精尖产业发展，退出僵尸企业 162 户。医耗联动综合改革积极推进，3700 家医疗机构取消医用耗材加成，调整规范 6621 项医疗服务项目，实施国家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节省药品费用超过 15 亿元。投融资改革取得新成效，率先在亦庄实施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试点，制定实施加强市级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成本管控若干规定，进一步提高政府投资资金使用效益。价格改革稳步推进，两次降低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核定管道天然气配气价格，减少用户年用电用气负担 22.8 亿元。关停退出大安山煤矿，化解煤炭产能 170 万吨，安置职工 1773 人。

对外开放不断拓展升级。编制完成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专项规划和行动计划、雁栖湖国际会都控规方案，国家会议中心二期开工建设，新国展二三期面向全球征集设计方案。新一轮服务业

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方案 177 项试点任务已实施 160 项,制定实施科技、金融等 8 个领域开放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宝马中国投资、戴姆勒商用车投资等一批试点项目在京落地,天竺综保区实现知识产权证券化等 7 项改革全国首创。金融业扩大开放取得新进展,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境外投资试点获批,引进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大和证券、丰田金融、墨盛资产管理等一批外资机构,亚投行总部项目竣工。制定实施稳外贸 22 条措施,口岸通关提前申报、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出口退税申报等一批首创经验向全国复制推广,京交会提级为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共建“一带一路”三年行动计划扎实推进,本市企业参与国际产能合作中方协议投资额 72.1 亿美元。1—11 月北京地区实现进出口总额 2.6 万亿元、增长 4.4%,实际利用外资 141 亿美元。

(五)着力补短板、惠民生,城市治理和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三大攻坚战扎实开展。以“一微克”行动打好蓝天保卫战,淘汰国三标准柴油货车 4.27 万辆、推广纯电动汽车 7.5 万辆,动态清理整治“散乱污”企业 393 家,“一厂一策”治理重点行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完成 4.1 万户农村居民煤改清洁能源,加强扬尘精细化管理,查处施工扬尘、渣土运输及泄漏遗撒等违法行为 3.2 万起,全市降尘量均值降至每月 6 吨/平方公里。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新增造林 25.8 万亩、超额完成年度任务。第二个污水处理三年行动计划顺利收官,中心城区和城市副中心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密云水库最高蓄水量

突破 26 亿立方米、创近 21 年新高,全市平原区地下水埋深同比回升 0.32 米、连续 4 年回升。持续开展土壤详查和监测,强化土壤污染管控修复。推动完成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修订,制定本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广泛调动居民参与积极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率达 60%。完善“五位一体”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流程,发挥大数据监测预警作用,强化 P2P 网贷风险专项整治,稳妥有序化解邮币卡类等违规交易场所风险,出台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政府债务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坚持“房住不炒”,落实“一城一策”长效调控机制,房地产市场总体平稳。精准扶贫扎实推进,构建高位推动、高效有力的组织统筹体系,各级赴受援地区调研对接 8319 人次,选派 2004 名干部人才到扶贫一线,投入财政资金 57.3 亿元,实施脱贫攻坚项目 1839 个,预计助力 50.6 万人脱贫。“一户一策”加强低收入农户帮扶,全市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20%左右。

就业和社会保障力度加大。把稳就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提高失业保险费返还、用人单位岗位补贴标准,返还失业保险费 16.2 亿元,发放用人单位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16.4 亿元,惠及职工超过 300 万人。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3.5 万人,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7.5%。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建成 6999 个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服务站。积分落户申报实现全网通办,6007 人取得落户资格。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启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级统筹,基本实现全民参

保,实施社保相关待遇标准联动调整。积极保供稳价,针对猪肉价格过快上涨,提前增加储备,及时向困难群体发放价格临时补贴8000万元,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2.3%、比全国低0.6个百分点。制定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发放困难和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11.6亿元、惠及32万余人。开展根治农民工欠薪专项行动,实现全年常态化执法。建设筹集政策性租赁住房5.02万套,新开工政策性产权住房6.68万套、棚户区改造1.63万户,均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加快建设一批租赁型宿舍,着力解决快递小哥等务工人员的住宿困难问题。

公共服务短板精准补齐。落实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增幼儿园学位3万余个,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新增中小学集团化办学覆盖学校100所,小学初中就近入学比例达到99%以上。出台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平安校园”建设,实现中小学、幼儿园食堂“阳光餐饮”全覆盖。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制定实施国际学校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布局优质国际教育资源。全面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完成首批39个“卓青计划”项目立项,22个高校高精尖创新中心汇聚科研人员3500余人,组建沙河、良乡高教园区理事会。院前医疗急救效率明显提升,急救呼叫满足率达到95%、较上年提升15个百分点。乡村医疗卫生服务实现全覆盖。完善药品追溯系统,率先实现疫苗全程追溯。开展中医健康养老“身边”工程、中医治未病健

康促进工程等系列服务,惠及百万群众。创建 57 个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和体育特色乡镇,新建健走步道 150 余公里。制定加快推进养老服务发展实施方案,全面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实施养老服务补贴津贴管理办法、惠及 75 万余名老年人,新建街道乡镇养老照料中心 20 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 160 家,养老机构医疗服务覆盖率超过 95%。

交通治理积极推进。大力推进轨道交通建设,开通 7 号线东延、八通线南延等 3 条新线,运营总里程近 700 公里,10 条线路缩短发车间隔、运力最大提升 35.7%。编制区域快线线网规划,城市副中心线东延支线开通运营,怀密线引入清河站,市郊铁路运营里程新增 59.7 公里、达 241.3 公里。不断加密城市路网,建成长安街西延、环球主题公园东六环立交工程。强化交通接驳换乘,建成北苑北综合交通枢纽,清河站枢纽主体完工。以停车秩序整治为突破口推进交通环境建设,全市支路以上城市道路路侧停车实现电子收费,发布停车设施有偿错时共享指导意见,促进停车资源开放共享。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141 条,整治自行车道 894 公里,治理莲石路潮汐车道等 322 处堵点。完成北京站、北京南站、北京西站及周边地区 29 项综合治理任务,市重点站区管理委员会挂牌成立。实行外埠客车进京证管控和国三柴油货车全市域限行。建立共享自行车监管与服务平台,共享自行车总量下降 53%。大力发展智慧交通,地铁和地面公交实现“扫码”乘车,率先完成 ETC 车道和收费管理系统改造,进一步提高通行效率和空气环境质量。

社会治理创新不断加强。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城市治理重心下移、到基层一线解决问题,完善“街乡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建立全市统一的12345市民诉求受理平台,全年办理约252万件群众反映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响应率始终保持在100%,解决率从年初的53.1%上升到75%,群众满意率从年初的64.6%上升到87.3%,基层向前一步主动治理的行动自觉切实增强。改革街道社区管理体制,制定实施关于加强新时代街道工作的意见,推动出台街道办事处条例,街巷长制、小巷管家在全市普遍推开,社区议事厅实现全覆盖,成功举办首届“社区邻里节”。积极探索大型社区治理新模式,回龙观、天通苑地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加快“补短板”,回龙观至上地自行车专用路开通运行,人大附中昌平学校、清华附小天通苑校区开始招生,东小口城市休闲公园、回龙观体育文化公园北区开放投用,深化“回天有我”社会服务,将市管国企、民企、社会组织和智库纳入报到服务范围。发挥《向前一步》共商共治平台作用,全年累计播出47期。深入实施北京大数据行动计划,成立大数据中心,打造市级部门数据信息“目录区块链”系统,促进政务信息安全共享,“北京通”APP2.0版上线发布,智慧城市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坚决落实安全发展理念,制定实施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治理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1.2万余项,生产安全死亡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11.6%、12.3%。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安全感不断提升。

从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看,“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进度

符合预期,30项年度计划指标中29项完成年初计划目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完成调整后目标。具体来说,经济增长、就业、价格等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创新驱动、资源节约、生态保护、社会保障等反映高质量发展的指标继续改善。20个约束性指标中,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拆除违法建设等3项指标超额完成计划目标。10个预期性指标中,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全员劳动生产率、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技术合同成交额、中心城绿色出行比例等5项指标超额完成全年预期目标。

总的来看,过去一年,全市上下积极主动应对“稳中有变”的发展形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稳应变、以进固稳,克服了复杂环境影响,经受了转型发展考验,顶住了经济下行压力,推动了经济结构调整,实现重大活动保障圆满成功、重大战略落实坚定有力、重大工程建设成效显著、重大改革推进成果丰硕,保持了首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成绩来之不易。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外部环境依然复杂严峻,首都经济社会运行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

一是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内需增长势头有所放缓。企业投资意愿不强,重大投资项目接续不足,基础设施、制造业等领域投资保持平稳增长的难度较大。汽车等传统消费低迷,入境旅游人数出现负增长,消费供给尚不能有效满足消费升级需求,与建设国际消费枢纽城市目标相比还有不少差距。财政收支紧平衡特征更加

突出,税源培育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实体经济面临的困难较多,营商环境还要持续优化。制造业企业盈利空间受到供需“两头”挤压,汽车、电子等行业处于调整期,部分重点企业产值和利润下降明显,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连续多月负增长。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用有待增强,民营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问题需要进一步创新解决。制造业比重下滑态势尚未根本扭转,高精尖产业项目需要加快落地。公平竞争的市场机制尚不完善,涉企政策制定的精准性、落地率和覆盖面仍需进一步提高。

三是科技成果转化效率亟需提升,新旧动能转换还要加快。原始创新能力不足,特殊材料、关键零部件、关键技术等“卡脖子”问题仍较突出,从研发到产业化的创新链条仍存在一些“痛点”“堵点”和“空白点”,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深度融合的体制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先导性产业还要抓紧前瞻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亟需加快培育壮大一批领军企业。

四是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统筹协调发展力度需要持续加大。城市南北地区发展差距较大,在带动性强的重大活动、重大设施等功能性要素布局上还需向城南倾斜。城乡结合部、生态涵养区特别是农村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仍然薄弱,促进郊区农民可持续增收的路径需要进一步拓宽。城市副中心和平原新城地区配套设施和产业承载力还要加快提升。

五是民生领域存在不少短板,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需要进一

步提高。人口资源环境矛盾依然突出,大气和水污染还要继续加大精细化治理力度。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养老设施供给和适老服务还需进一步完善。交通拥堵、医疗卫生、幼儿托育、中小学学位、老旧小区改造、食品价格上涨等群众关切的问题需要下大力气加快解决。城市更新政策机制有待建立健全,低效产业用地需要加快调整提升,基层社会治理创新还要继续深化探索,智慧惠民工程需要加快建设。

对上述问题,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必胜信心,坚持用辩证思维看待形势发展变化,既要看到微观具体问题,更要看到首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准确把握首都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规律,精准制定政策、精细抓好落实、精心搞好服务,在应对挑战、战胜困难中开创首都发展新局面。

二、2020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安排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既是决胜期,也是攻坚期。做好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具有里程碑、标志性意义。

(一) 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

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继续大力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抓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攻坚战,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维护首都安全稳定,不断将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更加奋发有为地推动首都新发展。

在工作中要认真落实市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重点把握好“四个突出”:一是突出落实好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提升“四个服务”水平。要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两个大局,更加自觉地把握好“都”与“城”的关系,始终把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作为衡量发展的根本标尺,坚定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着力优化提升首都功能,在服务国家大局中提高首都发展水平。二是突出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应对中美经贸摩擦影响,科学稳健把握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从系统论出发优化经济治理方式,正确处理政府与市场、稳增长与防风险的关系,把市场能解决的事情交给市场,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和人才优势,全力推动首都经济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平稳增长。三是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强群众获得感。紧扣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围绕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精心组织一批小切口、见效快的民生实事,从细微处把群众身边事解决好,让群众真受益、得实惠。四是突出以改革创新破解发展难

题、完善首都治理体系。增强以改革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建设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统筹规划、建设、管理和生产、生活、生态各个方面,发挥好政府、社会、群众等各方力量,全面提升首都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二)主要指标

在保持指标体系稳定性、连续性的基础上,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对指标体系进行适当调整,新增“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土地使用面积降幅”指标,该指标能够体现首都减量发展特征,有利于引导全市更加重视地均产出,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调整后的计划指标数量由 30 项增加至 31 项。

民生保障方面。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 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低于 5%,“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达到 97% 以上,重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达到 98.5% 以上,药品抽验合格率保持在 99% 以上,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控制在 0.016 人/亿元。

经济发展方面。综合考虑经济运行态势和实现就业、居民收入等重要目标的需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安排 6% 左右。全员劳动生产率超过 26.5 万元/人、保持全国领先。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土地使用面积下降 4.3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零增长,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5% 以内。进一步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33 件。

生态环境方面。推进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常住人口规模

力争控制在 2200 万人以内,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和三年滑动平均浓度力争继续下降,森林覆盖率达到 44.4%,中心城绿色出行比例达到 7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分别较 2015 年下降 17%和 20.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下降 3%左右。

三、实现 2020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让广大群众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更有获得感

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对照“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发挥政府保基本作用,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精心办好民生实事。

促进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坚持就业优先,千方百计稳定就业总量、改善就业结构、提升就业质量。(1)加大稳企稳岗力度,切实落实失业保险费返还、发放社会保险补贴等稳岗政策,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28 万人。(2)强化培训服务,实施职业技能提升三年行动计划,用好 54.1 亿元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全年培训高精尖产业急需紧缺人才、城市运行保障和生活性服务业技能人才等 60 万人次左右。(3)聚焦重点群体,推进大学生创业服务平台、大学生创业板与创业孵化机构合作,提升创业服务市场化、专业化水平。统筹社会公共管理服务岗位资源,支持生态涵养区农村劳动力到城市就业。研究出台退役军人就业岗位目录,加大“直通车”安置力度,引导社会力量扶持退役军人创业发展。(4)加强就业形势监测,为企业分流职工提供就业服务,提高转岗再就业能力。

加大社会保障力度。加快建设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1)完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待遇计发政策,以新业态从业人员为重点,进一步扩大社保人群覆盖面,真正实现“应保尽保”。(2)坚持“房住不炒”,健全房地产长效调控机制,优化住房供地结构和政策,完善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大公租房供应,完善共有产权住房政策,在重点产业园区周边、轨道交通沿线,加快集体土地租赁住房建设,努力满足在京就业创业人才、城市运行保障人员等租赁需求,建设筹集各类政策性住房 4.5 万套、竣工 9 万套。(3)强化价格调控机制作用,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全力做好猪肉、蔬菜等商品保供稳价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4)加强弱势群体福利保障,对重度残疾人给予特惠保障,确保有需求残疾人的康复和辅具服务覆盖面达 90% 以上,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覆盖率达 100%。全面实施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基本完成重点区域盲道、人行道等 17 项整治任务。扎实推进“家家幸福安康工程”,传承良好家风家教。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打造高品质生态空间。加强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提升生态服务功能,不断满足群众近水亲绿需求。(1)推进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着力打造连片成规模、连通成体系的完整绿色空间,新增造林绿化 17 万亩。中心城新增城市绿地 600 公顷,建设 30 处休闲公园、13 处城市森林和 50 处口袋公园及小微绿地。推进朝阳区广渠路生态公园等项目建设,实现一道绿隔地区城市公

园百园闭合,为城市戴上“绿色项链”。支持通州、怀柔、密云创建国家森林城市。(2)加强湿地保护与恢复,加快丰台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先行启动区、房山长沟泉水国家湿地公园等项目建设,建成温榆河公园朝阳示范区并开园迎客,新建和恢复湿地 2200 公顷。(3)打造优美河湖,完成潮白河、密云水库、永定河等生态空间管控规划,开工建设永定河山峡段、平原南段综合整治工程,连通城市滨水游憩通道,进一步提高河道的亲水性。

扩大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以均等化、便利化为导向,全面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和质量。(1)努力实现教育现代化。完成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新增学位 3 万个,适龄儿童入园率达到 85% 以上。市级统筹建设一批优质学校,推进海淀区新馨苑居住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北大附中石景山学校等项目建设。精心提高中小学生学习配餐质量,落实本市中小学校外供餐管理办法,采用保温容器运送学生餐食,加强出餐配送时间和车辆情况监管,确保学生吃到安全、保温、营养、可口饭菜,让学生“暖胃”又“暖心”。加强“平安校园”建设,基本实现全市中小学、幼儿园达标验收全覆盖。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分配制度,持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素质教育。(2)大力推进健康北京行动。推动医院安全秩序保障立法,改善医患沟通机制,切实维护广大医务工作者人身安全和健康医疗秩序。实施电子病历互联互通共享等措施提升医疗服务,优化布局 30 个急救工作站,加强院前急救统一指挥调度和规范服务,公共场所母

婴幼儿设施配置率达 90%，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出台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实施健康北京中医行动计划。新建 50 个社会心理服务站点，将社会心理服务纳入基本公共服务目录。制定全民健身行动计划，充分利用大尺度绿色空间和疏解腾退空间，加快绿道建设，持续开展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和体育特色乡镇创建工作，集中补充一批群众家门口的体育健身场所，让周末健身不再是难事。（3）制定加快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方案，构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格局。建设运营 100 个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和 100 个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深化医疗卫生机构和养老机构合作，试点建立养老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联合体，出台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培训实施办法。总结石景山试点经验，尽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出台利用闲置社会资源发展养老服务设施工作指引，推动老年宜居社区建设，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社区适老化改造和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二）聚焦发展短板弱项，坚决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

坚持精准发力、务求实效，扎实推进污染防治、重大风险防范和扶贫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持续加强污染防治。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让人民群众享受更多蓝天白云净水。（1）完成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执行国六（B）排放标准，扩大非道路移动机械

低排放区,加强施工、道路、裸地扬尘管控。科学稳妥推进剩余农村居民煤改清洁能源工作。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专项行动,加强对印刷、汽修行业及重点餐饮企业专项检查。组建生态环保综合执法机构,继续实施“点穴式”执法。(2)发挥河长制统筹监管作用,实施城乡水环境治理三年行动方案,完成200公里污水管线建设,建成丰台河西二期等再生水厂,完成朝阳东坝等污水处理厂站升级改造,持续提升污水处理能力。深入开展清河、清管行动,巩固黑臭水体和入河排污口治理成效。(3)打好净土保卫战,完成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详查,建立全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4)落实新修订的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加强社会宣传,在中小学校开展垃圾分类教育,形成全民行动声势。发挥党政机关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学校、医院、宾馆、饭店等单位实施强制分类,完善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体系,采用“桶换桶”“桶车对接”等分类收集模式,确保收运全过程密闭,研究制定各品类垃圾收集运输车辆技术规范及运行管理规定,严格查处、坚决杜绝垃圾混装混运,在全市90%的街道乡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落实生活垃圾源头总量控制计划,积极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推进快递包装绿色化、减量化。提升垃圾处理能力,促进垃圾分类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建成投运房山循环经济产业园焚烧厂,开工建设安定循环经济园、顺义生活垃圾处理中心焚烧三期工程。加强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建成投运润泰环保二期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制定实施建筑垃圾管

理办法,政府投资工程建筑垃圾再生产品使用率不低于 30%。

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强化重点风险监测研判预警,用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1)推动出台地方金融监管条例,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实施方案,加强行业准入和监管,完善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2)加强互联网金融风险监测预警,持续做好 P2P 等重点领域风险整治,开展“蜜蜂计划”投资者教育活动。(3)严厉打击非法集资,加强陈案积案和高风险企业案件协调处置。(4)落实本市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意见,建立各类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有序化解债务风险。

促进受援地高质量脱贫摘帽。强化高层对接互访机制,集中各方力量形成强大合力,坚决打赢扶贫攻坚战,确保受援地稳定实现“两不愁三保障”。(1)深入落实中央对口帮扶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编制实施年度项目计划,助力受援地区剩余贫困县如期脱贫。(2)深化消费、产业、健康教育扶贫,开展贫困县农副产品“七进”活动,提升产品标准化、品牌化程度。引导企业与受援地区资源精准对接,积极开展产业帮扶。促进结对帮扶向行政村、学校、医院等延伸,抓好“组团式”健康教育扶贫。(3)建立稳定脱贫长效机制,推动受援地区做好扶贫资产后续管护和持续运营,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确保已脱贫人口稳定脱贫。

(三)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促进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巩固、增强、提升、畅通”的方针,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

改革,出台本市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实施方案,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确保经济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

持续优化创新生态。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聚焦服务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力打造国际一流的创新环境。(1)进一步发挥中关村自主创新龙头带动作用,积极打造中关村新时代深化改革试验田,开展科技成果转化考核及奖励试点,制定支持企业“揭榜挂帅”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政策措施。实施一区多园统筹发展规划和分园三年提升发展行动方案,开展示范区创新发展考核评价,引导分园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关村论坛与朝阳未来论坛融合发展,将中关村论坛打造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交流合作平台。优化上地地区交通、商务环境。(2)落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和“科创30条”,完善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机制,支持技术转移服务平台和硬科技孵化器建设,出台重大装备首台套支持政策,推出第二批科技应用场景。(3)加强政府投资基金统筹和规范管理,发挥撬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共同推动重点产业发展。(4)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实施高价值专利转化行动,筹建大数据等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及保险试点,支持企业开展海外知识产权布局。提高国际标准制(修)订补助标准,增强标准创制能力。

系统打造“三城一区”创新高地。积极承接国家实验室建设任

务,狠抓三大科学城规划落地,不断提升“科学+城”功能。(1)中关村科学城注重系统布局基础前沿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积极引进全球顶尖科学家及团队,发挥头部企业带动作用,推动产生一批全球领先的科技成果和独角兽企业。(2)怀柔科学城注重打造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抓好控规落地,推动 11 个科教基础设施和第二批交叉研究平台建设,推进中国科学院大学本科整体迁入,加快北京应用数学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谋划推进一批“十四五”大科学装置和科研平台,建立科学设施运营开放机制,推进创新小镇建设,高标准配套交通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怀柔科学城平台公司运作能力。(3)未来科学城注重盘活存量资源,引进多元创新主体,增强创新要素的活力和粘性,东区借助能源互联网、第四代核电等重点领域优势,积极打造“能源谷”;西区加强沙河高教园建设,用好理事会工作机制,加快园区四期规划,建设校城融合示范基地,推进中关村生命科学园三期建设,打造具有全球领先水平的“生命谷”。(4)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注重创新源头的产业落地和市场转化,深化管理体制变革,做到“经开区事经开区办”,加强与“三城”对接联动,推进 95 个重点产业项目建设,逐步实现由制造向智造转变。高标准推进创新产业集群示范区(顺义)发展,加快推进北京奔驰新能源汽车量产、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及应用联合创新基地投入使用。

以一流人才支撑创新发展。牢固确立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地位,培育造就一批具有全球视野和国际水平的科技人才和创新团

队。(1)制定面向战略科技人才及其团队放权改革的若干措施,推进研究方向、经费使用等权限下放。(2)出台中关村人才特区新一轮国际人才改革创新举措,实施中关村高聚工程、雏鹰人才工程等人才计划,集聚全球高端人才和智力要素。(3)鼓励高等学校在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精准医学等领域设置新兴学科,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加快产学研及国外联合培养研究生基地建设。(4)出台国际人才社区建设导则,加快新首钢国际人才社区核心区、顺义海高大厦创新创业平台建设。持续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强化对人才的教育、医疗、住房等服务保障,提供一批战略科技人才公寓。出台积分落户管理办法和细则,稳妥推进积分落户工作。

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注重产业发展精度、高度和梯度,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抢占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制高点,逐步提高先进制造业比重。(1)完善高精尖产业项目协调服务机制,制定稳定制造业投资加快高精尖项目落地的指导意见,支持园区标准厂房建设,细化产业用地弹性年期出让、先租后让制度。(2)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提升计划,落实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方案,推动6个绿色技术应用示范区建设,促进传统工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3)积极发展集成电路产业,对接国家核心技术攻关工程,筹建国家集成电路技术创新中心,打造集成电路产业链创新生态系统。(4)编制5G细分领域工作方案,制定支持5G发展政策包,实现5G在超高清视频等领域实质性商用。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动区块链和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

工业互联网等前沿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建好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区。(5)提升医药健康领域发展能级,优化“一北一南”产业布局,实施生物医药创新品种研发培育专项计划,支持创新药、创新医疗器械早期研发,加强研究型病房建设,推动更多医药创新品种落地。(6)加快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培育“AI+医疗”“AI+政务”等新业态,促进北斗卫星导航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7)实施产业链补短板工程,结合企业需求配建一批中试基地,为先进制造业发展创造更好环境。落实和完善包容审慎监管,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巩固提升现代金融发展优势。抓住我国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历史机遇,进一步提升首都金融发展核心竞争力。(1)落实国家金融业对外开放11条措施,争取外资机构在京新设理财、资产管理等分支机构。(2)继续抓好金融领域开放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措施和项目落地,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离岸金融和贸易金融。(3)积极创建国家级“金科新区”,持续开展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鼓励金融科技研究院创制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提升金融街论坛举办规格和国际影响力,推动丽泽金融商务区与金融街一体化发展。在城市副中心建设北京国际财富管理研究院、绿色金融研究院。加快基金小镇和北京互联网金融安全示范产业园建设。(4)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优化直接融资环境,继续做好企业科创板上市服务,加快推动新三板改革措施落地,提升融资功能和交易活跃度。深化“畅融工程”银企对接机制,在全市推开小微企业续贷

中心做法,建成运营首贷服务中心,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

推动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取得新成效。处理好历史文化和现实生活、保护和利用的关系,促进市民文化获得感和城市文化软实力稳步提升。(1)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好“2020 北京榜样”选树工作,深入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2)抓好老城整体保护,挖掘中轴线文化内涵,实施漫步中轴线行动方案,加大重点文物腾退力度,启动正阳门箭楼等修缮工程。加强胡同、四合院、名人故居保护,最大限度修复历史肌理。传承北京历史文脉,加强非遗保护,认定第五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3)加快建设三大文化带,修缮颐和园画中游建筑群和箭扣长城,推进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大运河源头遗址公园、路县故城考古遗址公园、房山琉璃河大遗址公园建设,实施“三山五园”整体保护规划。(4)增强文化事业发展活力,实现图书馆一卡通全覆盖,推出一批彰显古都文化、京味文化的精品剧目,开展 2 万场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5)支持文化产业做大做强,深化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等融合发展,打造国际视听产业园区,促进游戏产业发展,利用老旧厂房拓展文化空间,持续培育品牌文化活动。

促进消费提质扩容。以改善民生为导向,大力推进消费供给侧改革,进一步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作用。(1)优化商业设施布局。在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周边、中关村科学城北区、城市副中心等发展新区,吸引社会资本建设一批体验式商业综合体。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启动朝阳 CBD、昌平龙德等第二批传统商圈

改造,“一店一策”推进传统商场转型升级,保护传承老字号。

(2)大力推进便民服务消费。建设提升基本便民商业网点 1000 个,扩大便民店商品服务搭载。继续实施节能减排促消费政策,鼓励绿色消费。提升家政行业服务质量。

(3)持续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抓住 5G 时代信息消费升级契机,在海淀、朝阳、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信息消费体验中心,强化线上线下消费结合,鼓励混合现实购物等新业态发展,加快建设全国信息消费示范城市。

(4)深入挖掘文化旅游消费潜力。实施“点亮北京”夜间文化旅游消费计划,建成 10 条左右深夜食堂特色餐饮街区。简化文化商演活动备案和审批流程,以剧场资源+优质剧目扩大演艺消费市场。丰富生活化、沉浸式旅游体验,提高离境退税便利度,促进入境旅游消费。以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提升京郊旅游品质,实施乡村民宿发展指导意见,积极发展精品民宿,让游客在京郊有得看、愿意住、玩得好。

(5)优化服务消费供给。积极引进国际化、品牌化教育医疗养老机构,加快 11 所国际学校规划建设,鼓励发展健康咨询、体育健身等多样化健康服务。

(6)打造北京购物品牌。加快国际消费枢纽城市建设,以国际一流标准引领消费品牌建设,提升国际消费资源配置,强化消费秩序监管,全面提升消费品质。

精准加力有效投资。发挥投资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增后劲的关键支撑作用,加强逆周期调节,促进稳定预期、提振信心。

(1)扩大补短板领域投资。制定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专项行动计划,促进市郊铁路、轨道交通、综合交通枢纽、停车设施等重大项目

投资。聚焦 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医疗健康领域稳定产业投资。加大保障房建设、棚户区改造投资力度,制定城市更新实施意见,把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重点楼宇改造提升作为解决当前群众住房问题的重要抓手,作为带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重要突破口。

(2)继续实施“3 个 100”市重点工程。项目安排、资金投放和政策创新向城市副中心、城南、“三城一区”、新首钢等区域集中,实施一批系统性、骨干性、引领性重大投资项目。

(3)强化要素保障。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按照国家要求优化债券投向结构、扩大使用范围,落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调整政策,精准支持重点项目融资。完成重点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提高重点工程规划方案审查效率,加大经营性用地供应保障力度。

(4)加强重大项目储备。结合“十四五”重大项目谋划,储备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重大项目。

(5)提高投资质量效益。修订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办法,切实做好政府性投资项目成本管控,加强政府资金绩效管理。

专栏 4:2020 年 300 项市重点工程

领域	任 务
100 项基础设施项目	计划投资 624 亿元、建安投资 361 亿元。包括: 7 个国铁项目、5 个市郊铁路项目、16 个轨道交通项目、12 个公路项目、16 个城市道路项目、20 个交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7 个能源设施项目、11 个水务工程项目、6 个固液态废物处理项目。
100 项民生改善项目	计划投资 1330 亿元、建安投资 610 亿元。包括: 6 个政策房项目、22 个教育项目、22 个医疗项目、5 个养老项目、10 个文化项目、13 个体育项目、13 个绿化项目、9 个城市更新及便民服务项目。
100 项高精尖产业项目	计划投资 546 亿元、建安投资 315 亿元。包括: 18 个交叉研究平台及大科学装置项目、40 个先进制造业项目、28 个服务业扩大开放项目、14 个文化旅游项目。

(四)坚定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纵深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

牢牢抓住疏解非首都功能这个“牛鼻子”,坚定不移持续推进,深化“一核”功能重组和“两翼”联动发展,推动京津冀城市群向高质量发展迈进。

扎实推进“疏整促”专项行动。坚持疏控并举、整提并重,加强政策创新,注重工作实效,全面完成“疏整促”阶段性工作任务。

(1)深化疏解。有序退出一般制造业企业 90 家,疏解提升区域性专业市场和物流中心 66 个,对涉及重要民生保障需要保留的市场进行升级改造。持续推进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资源布局优化,加快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昌平校区、友谊医院顺义院区等项目建设和投用。把疏解工作向核心区公交场站、旅游集散中心延伸。

(2)强化治理。保持治理力度不减,加大防反弹、控新增力度。以治理类街乡镇为重点,坚持计划管理与动态清零、主动治理与“接诉即办”紧密结合,拆除违法建设腾退土地 4000 公顷以上,扎实推进基本无违法建设区、街道(乡镇)创建,巩固提升占道经营、群租房、无证无照经营、地下空间等治理成效。制定实施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推进街巷整治向街区更新延伸拓展,打造 200 条示范背街小巷。坚持清单式、自下而上申报制模式,加大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提升力度,实现新开工 80 个项目,老楼加装电梯开工 400 部以上、完工 200 部以上,完成 160 个单位(小区)自备井置换和老旧小区供水管网改造任务,加快推进“共生院”试点改造,着力解决百姓身边事。

(3)优化提升。统筹用好腾退空间,明确拆违腾

退地块性质和用途,在大红门等重点区域实施一批腾退空间再利用试点项目,强化“留白增绿”,腾退土地实现增绿 1600 公顷。

全面推进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坚持一年一个节点,有序拉开副中心城市框架,着力打造北京发展新高地。(1)推动出台支持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向副中心管委会全面赋权,制定城市副中心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促进产城融合、业城均衡发展。(2)出台加快城市副中心产业项目落地的政策措施,加速营造高品质产业生态圈,引入一批中关村企业,推动符合定位的企业总部向副中心疏解转移。推进运河商务区规划建设,组建园区运营平台,培育成长性好、潜力大的初创企业。加快张家湾设计小镇、台湖演艺小镇、宋庄艺术创意小镇土地资源整合和规划建设,建成环球主题公园一期。继续深化与西城、朝阳、海淀结对协作机制。(3)制定实施 2020 年重大工程行动计划,有序推进行政办公区二期、东六环路入地改造、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开发建设,广渠路东延建成通车,持续推动北运河通州段全线游船通航,全面完成城市绿心绿化任务,加快建设北京第一实验学校、安贞医院通州院区、北京友谊医院通州院区二期等公共服务配套项目。(4)统筹推进城市副中心老城双修与更新,加强南大街历史片区保护,基本完成“三庙一塔”周边环境整治。

持续加强重点领域合作。全面完成京津冀协同发展中期目标,努力开创区域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1)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建设。加快推进“三校一院”交钥匙项目,编制雄安新区

中关村科技园发展规划,发挥北京公共服务和创新资源辐射带动作用,助力雄安新区起步建设。(2)持续推进交通一体化。围绕打造“轨道上的京津冀”,加快京唐城际、轨道交通平谷线等项目建设,建成京沈客专,开工建设星火站交通枢纽及周边配套道路。推动京津冀及周边区域货物运输“公转铁”。(3)巩固深化生态协同治理。推进永定河、潮白河等跨界河流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加强京津风沙源治理,落实张家口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规划建设任务。(4)不断深化产业协作。开展京津冀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应用试点,持续推动京津合作示范区、金隅集团曹妃甸示范产业园等园区建设,促进区域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和产业布局优化。落实通州区与北三县协同发展规划,引导本市优质健康养老资源向北三县延伸。(5)推进新一轮京津冀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建设一批资源共享平台,促进科技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先进适用成果转移转化。(6)加强公共服务资源跨区域合作,强化就业、养老、社保政策衔接,创新合作办学、高校联盟建设、医疗卫生合作模式,带动津冀公共服务水平提升。(7)高水平筹办冬奥会、冬残奥会。建成全部竞赛场馆,加快冬奥村等非竞赛场馆建设,让冬奥设施与周边自然环境融为一体,提前谋划冬奥经济带动和赛后场馆利用。细化冬奥赛事组织、赛会服务等工作计划,推动修订志愿者条例,做好志愿者招募和培训。加快实施“科技冬奥”示范项目,推动新技术、新产品在冬奥筹办中开展示范应用。编制场馆运行计划和运行方案,办好高山滑雪世界杯等“相约北京”系列冬季体育赛事、

世界体育大会和冬博会,召开世界转播商大会和媒体大会,发布火炬传递标志,成立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加强奥林匹克教育示范校和冰雪运动特色校建设,深入开展“共享冬奥”公众参与计划,组织系列大众冰雪文体活动,推动冬奥活动持续升温。

(五)促进城乡协调发展,进一步优化区域功能布局

坚持规划引领,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区域联动发展,努力率先建成彰显优势、协调联动的城乡区域发展体系。

做深做细城市总体规划落实。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高标准推进城市总体规划实施。(1)全面完成总体规划实施工作方案102项任务,做好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实施工作,落实长安街及其延长线品质提升详细规划,编制中心城区和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2)深入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压减到2860平方公里,平原地区开发强度下降到45%以内。(3)构建面向实施、城乡统管的规划管理机制,整体编制区域规划综合实施方案,为未来发展留有余地。启动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健全土地用途管控机制,进一步做好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4)健全各类规划编制机制,完善公众参与、专家评审和评估评价制度,开展2019年度城市体检。(5)持续抓好规划自然资源领域问题整改,健全长效机制,确保首都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开展。

提升区域发展平衡性和协调性。狠抓专项行动计划任务落地,以更大力度、更务实措施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1)高质量

完成城南三年行动计划,加快丰台火车站站城一体化建设,规划建设丽泽金融商务区与金融街轨道专线,推进房山乐高主题乐园建设。(2)确保“回天地区”三年行动计划既定目标和各项任务有序落实,推进积水潭医院回龙观院区二期扩建、林萃路断点疏通等工程建设,加强社区周边公共空间规划建设利用,编制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3)加快推动西部地区产业转型升级,落实新首钢地区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推进轨道交通冬奥支线等项目建设,出台绿色生态发展行动计划,促进体育与产业融合发展。(4)研究制定促进新城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提高平原新城综合承载能力,加强重大功能、重大项目、重大活动向平原新城布局。(5)落实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意见,调整优化生态涵养区考评指标体系,深化结对协作,出台市级生态保护补偿政策资金统筹实施方案,不让保护生态环境的吃亏。加快建设门头沟国道 109 新线高速,支持平谷京瓦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无人机小镇建设,办好 2020 年世界休闲大会,加强密云水库库滨带建设,实施延庆区绿色发展行动计划,试点启动生态涵养区城区绿化隔离体系建设,提升绿色发展水平。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统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民增收等工作,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1)发挥乡村规划引领作用,基本实现村庄规划“应编尽编”,加强多乡村联动,研究编制区域协同性规划。(2)完成美丽乡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扎实推进“百村

示范、千村整治”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普遍达到“干净整洁有序”,确保 99% 的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村庄覆盖率达 50% 以上。(3)规范促进特色小镇建设,在重要廊道和主要交通沿线试点规划建设新市镇,承载更多首都功能,带动农村地区发展。(4)扎实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制定促进都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基本建成北京农产品绿色优质安全示范区。大力发展科技农业,把北京科技优势转化为农村发展增量。积极发展观光采摘、林下经济等绿色产业,促进农民生态增收。做好低收入帮扶巩固提升工作,完成低收入农户“脱低”任务,切实做到全面小康“一户都不能落下”。(5)深化农村改革,加强土地流转管理,审慎开展镇域承包地统一流转试点。加强“大棚房”长效监管,严防反弹。(6)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让农村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

(六)更高水平深化改革开放,全力营造国际一流发展环境

大力推进市场化改革,以更加开放的心态和举措,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

持续提高企业和群众营商环境改革获得感。深入实施“北京效率”“北京服务”“北京标准”和“北京诚信”四大示范工程,推动本市营商环境保持国内领先、迈向国际一流。(1)全面完成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深入落实 3.0 版、制定实施 4.0 版改革政策,推动获得信贷、跨境贸易、办理破产等领域明显改善。(2)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证照分离”,着力“照后减证”,推行企业变更和

注销全程网上办理。(3)大力提升政务服务质量,以“办成一件事”为标准实施全流程改革,下更大气力推动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业务流程深度再造。建立覆盖全流程的“好差评”体系,探索实行基层政务服务大厅周末服务制度。全部清除各级政府部门“僵尸电话”。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施“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4)全面加强智慧政务建设,让“科技+政务”“互联网+政务”跑出便民利民加速度。出台区块链应用专项行动计划,提升“一网通办”质量,开展“秒批”“无感审批”等场景应用,本市设定的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材料压减比例提升至80%,全面清理本市社会组织设定的证明,推动开展银行证明事项清理工作,实现更多事项掌上办、全程网办、全市通办。推进民生卡“多卡合一”。在城市副中心建设智能政务服务大厅。(5)推动出台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清理与企业性质挂钩的歧视性规定和做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大力推行“告知承诺+诚信”监管,切实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6)加快推进市场主体退出制度改革,密切府院联动,加强法官和破产管理人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提高破产案件处理能力和效率。(7)完善“服务包”企业遴选标准,紧密结合企业发展愿景制订服务事项,及时回应12345市民服务热线企业诉求,加大承诺事项评价落实力度。完善重大政策意见征集和预吹风制度,让更多的改革政策从企业中来。出台进一步提升民营经济活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首都民营经济持续

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继续开展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确保年底前无分歧欠款应清尽清。

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聚焦关键持续发力,进一步破解体制机制难题。(1)深化投融资改革。推进以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为核心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改革,健全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长效机制,在科技应用场景、国际医院、国际学校、养老设施、集体租赁住房等领域推出一批吸引民间投资的示范项目,推广社会资本参与的老旧小区改造“劲松模式”,总结完善发挥市管国有企业主体作用的“首开做法”。(2)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实施市与区收入划分改革,提高财政资金统筹调度和税源涵养能力。坚守节用裕民之道,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政府带头厉行节约,优化支出结构,对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项目支出分别按照3%和10%的幅度压减。(3)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围绕首都经济发展方向调整布局结构,聚焦主责主业发展实体经济。加快国资监管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分层分类推动市管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扩大创新型企业员工持股试点范围,积极参与央企混改。加快推动企业改制上市,力争国有资本证券化率达到50%。清理僵尸企业50户以上。(4)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基本完成全市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全面推进公益类事业单位改革。(5)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落实药品阳光采购新机制,深入开展紧密型医联体国家试点建设,完善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和薪酬体系,健全医联体内双向转诊体系,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改革试点,着力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进一步提升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前瞻性谋划推进国际交往重要设施和能力建设,努力打造国际交往活跃、国际化服务完善、国际影响力凸显的国际交往中心。(1)加快推进雁栖湖国际会都扩容、国家会议中心二期、第四使馆区、新国展二三期、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会议会展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2)健全重大国事活动常态化服务保障机制,满足不同层次、不同类别对外交往需求。(3)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吸引集聚国际组织,举办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品牌性节庆、会展和赛事活动,提升城市国际化能级。(4)深挖友城工作潜力,为科技创新、经贸合作、城市治理等提供支持。(5)加快公共场所外语标识法治化进程,增强国际化公共服务供给能力。

在更高层次上扩大对外开放。充分挖掘航空“双枢纽”发展潜力,进一步释放服务业扩大开放政策红利,加快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1)将航空“双枢纽”打造成首都发展重要动力源。不断完善国际航线网络,推进航空货运高质量发展,提高大兴国际机场国际航班时刻比例至20%。开工建设轨道交通大兴机场线北延至丽泽金融商务区,同步建设丽泽城市航站楼,加快实施首都国际机场第四跑道扩建等提质增效工程。制定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和自贸片区创新政策,力争年底前综保区一期封关验收,启动亦庄综保区申报工作。出台天竺综保区创新升级实施方案,加快推

进二期围网用地调整,积极创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2)深化服务业扩大开放。围绕解决制约开放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研究推出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措施清单。优化跨国公司总部认定标准,推动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投资性公司等一批优质企业落户。制定实施 CBD 国际化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发挥亚投行等重大项目带动作用,提升奥林匹克中心区发展质量。

(3)大力发展服务贸易。深入开展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出台促进数字贸易发展工作方案,将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覆盖至服务贸易领域。高质量举办 2020 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

(4)加强对外经贸合作。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划建设好中德、中日国际合作产业园,引进一批隐形冠军企业,完成共建“一带一路”三年行动计划。

(七)强化共建共治共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从市民需求出发,聚焦城市治理突出问题,提高城市精治共治法治水平,积极构建更加科学有效的首都治理体系。

加大交通综合治理力度。坚持以人为本、公交优先、慢行优先,落实“优供、控需、强治”三大举措,努力缓解交通拥堵。

(1)优化供给。建成通车房山线北延、16 号线中段,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超过 710 公里。完善区域快线线网规划,充分发挥“大站快线”功能,改善主城区与新城交通联系。开通城市副中心线西延、怀密线引入北京北站等市郊铁路,新增运营里程超过 100 公里。对 80 条公交线网布局进行动态优化,施划 48 公里公交专用道,整治 378

公里自行车道。基本完成三环以内公交电子站牌建设,实现公共交通“一码通乘”。研究推进公共交通 APP 整合。(2)调控需求。将交通承载力纳入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系统,开展区域交通影响评价。实行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优先通行,提高货运车辆中新能源车比例。(3)强化治理。持续推进 CBD、“回天地区”等 10 处一级堵点治理,完成 20 处二级堵点、266 处三级堵点治理。理顺北京西站等站区管理体制,进一步提升综合执法能力。全面实施交通信号灯智能化提升行动,对重要道路 100 处交通信号灯进行配时优化,新建 10 条信号灯绿波带。深入推进道路停车改革,加强“有位失管”问题整改,开展公共建筑停车设施有偿错时共享,利用人防地下空间提供停车位 5000 个,扩大支路以下道路停车自治管理覆盖范围。规范管理快递、外卖车辆,加大对机动车闯禁行、闯红灯、占用公交专用道等各类违法行为处罚力度,深入实施“礼让斑马线”专项行动,营造人性化绿色交通环境。

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坚持眼睛向下、大抓基层,推进管理重心下沉,夯实基层治理能力。(1)以“接诉即办”引领城市治理创新。继续深化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改革,完善“接诉即办”工作机制,强化到一线解决问题的导向,开通 12345 网上“接诉即办”,建立“热线+网格”为民服务模式,加强群众诉求反映问题规律性研究和分类评估,从“接诉即办”转向“未诉先办”。(2)提升街道管理能力。落实街道办事处条例,抓好乡镇机构改革,针对超大街道、社区,适时启动街道行政区划调整和社区规模调整工

作。(3)创新社区治理。进一步为社区减负,建立以居民满意度为核心的社区工作考评指标体系,让社区腾出更多时间和精力为群众服务。推动出台物业管理条例,将小区业委会和物业纳入社区治理范畴,持续开展物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着力破解老旧小区、失管小区物管难题。(4)完善“回天有我”社会服务机制。深化“主动报到”和“有需必到”机制,总结推广“五方共建”社会治理经验,加快社会组织创新发展示范区建设。(5)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以加快数据汇聚共享和开放应用为重点,着力补齐大数据基础设施和能力支撑短板,推动出台本市社会信用条例,在医疗、消费等领域开展“信用+”示范应用。建成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实现执法“到人、到点、到事”,发挥好大数据对科学决策和城市治理的支撑作用。

打造“平安北京”升级版。牢牢守住城市安全底线,维护好首都和谐稳定良好局面。(1)积极构建具有首都特色的应急管理责任制度体系、风险防控体系、治理能力体系。推动安全生产条例修订,在7个区创建首批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深入开展液化石油气等专项整治,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坚决遏制重特事故发生。(2)加强城市运行保障,建成河北唐山 LNG 应急储备工程,启动建设天津南港 LNG 应急储备项目,研究制定应急热源升级改造建设和津冀电厂送热进京方案,确保天然气稳定供应和热源能力充足。(3)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压实监管责任,打造“阳光餐饮”工程 2.0 版。(4)贯彻落实

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用好专项资金支持民族乡村发展。(5)扎实推进国防教育和人民防空建设,促进北京特色军民融合发展。(6)探索创造具有首都特点的“枫桥经验”,拓宽人民群众参与平安建设渠道,推动社区设立治安和调解委员会,加强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继续办好《向前一步》栏目。建立健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机制,创新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为群众营造安定祥和的社会环境。

同时,高质量编制“十四五”规划,坚持开门编规划,准确把握北京发展阶段特征,统筹考虑与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起步相适应、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实施相衔接,提出一批符合实际、影响长远的重大项目、重要政策和重点改革举措。加强规划衔接和融合,统筹编制“十四五”规划纲要、市级专项规划和各区规划,形成有机统一的“十四五”规划体系。

各位代表,2020年任务更加艰巨而繁重,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中共北京市委的直接领导下,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指导监督,积极听取人民政协意见建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奋力谱写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北京篇章。

2020 年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19 年计划	2019 年预计	2020 年计划	指标属性
1	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6.3 左右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预期性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0.5	0.5	零增长	预期性
3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24.5 左右	>26	>26.5	预期性
4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6—6.5	6.2 左右	6 左右	预期性
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降幅 (%)▲	—	—	4.36	约束性
6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3.5	2.3	<3.5	预期性
7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万人)	115	>129	133	预期性
8	技术合同成交额 (亿元)	5000 左右	5695.3	5900 左右	预期性
9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 (%)	2.5 左右	4 左右	较 2015 年下降 17	约束性
1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2.6 左右	4.5 左右	较 2015 年下降 20.5	约束性
1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幅 (%)	3 左右	3 左右	3 左右	约束性
12	常住人口规模 (万人)	<2200	<2200	<2200	约束性
13	拆除违法建设	拆违腾退土地面积 (公顷)	>4000	5706	约束性
		拆后土地绿化面积 (公顷)	1600	1686	
14	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42	<42	43	约束性
15	再生水利用量 (亿立方米)	11.5	11.5	12	约束性
16	能源消费总量 (万吨标准煤)	7493	7440 左右	7653	约束性
17	细颗粒物年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力争继续下降	42	力争继续下降	约束性
18	二氧化硫排放量降幅 (%)	较 2015 年下降 88.3	较 2015 年下降 89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19	氮氧化物排放量降幅 (%)	较 2015 年下降 37.7	较 2015 年下降 40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20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降幅 (%)	较 2015 年下降 40	较 2015 年下降 40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21	氨氮排放量降幅 (%)	较 2015 年下降 35	较 2015 年下降 35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22	森林覆盖率 (%)	44	44	44.4	约束性
23	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达到国家要求	71 左右	77	约束性
24	全市污水处理率 (%)	94.5	94.5	95	约束性
25	生活垃圾资源化率 (%)	59	59	60	约束性
26	中心城绿色出行比例 (%)	74	74.1	75	预期性
27	就业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	1.3	预期性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	4.4 左右	
28	“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 (%)	>95	>95	>97	预期性
29	重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 (%)	>98.5	>98.5	>98.5	约束性
30	药品抽检合格率 (%)	>99	>99	>99	约束性
3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02	0.02	0.016	约束性

注：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等指标数据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公布后将依据相关规定进行调整；能源消费总量指标数据将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和国家双控机制完善方案进行调整。
2. 常住人口规模暂未考虑第七次人口普查影响。
3. 标▲为新增指标。

关于北京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的报告

——2020 年 1 月 12 日在北京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北京市财政局局长 吴素芳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北京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市第十五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效应对外部复杂环境。坚决落实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培育财源，激发市场活力；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稳步推进各项财税改革和财政管理工作，为首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

力保障,较好地完成了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我市因新增政府债券、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原因,财政收支预算较年初预算发生变化,我们按法定要求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并已按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17.1 亿元,增长 0.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中央返还及补助等收入 2075.5 亿元,收入合计 7892.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31.0 亿元,增长 0.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解中央等支出 861.6 亿元,支出合计 7892.6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30.7 亿元,下降 1.0%,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8%;加中央返还及补助 721.5 亿元、区上解 490.7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70.2 亿元、调入资金 82.8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划入 16.1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0.2 亿元,收入合计 5022.2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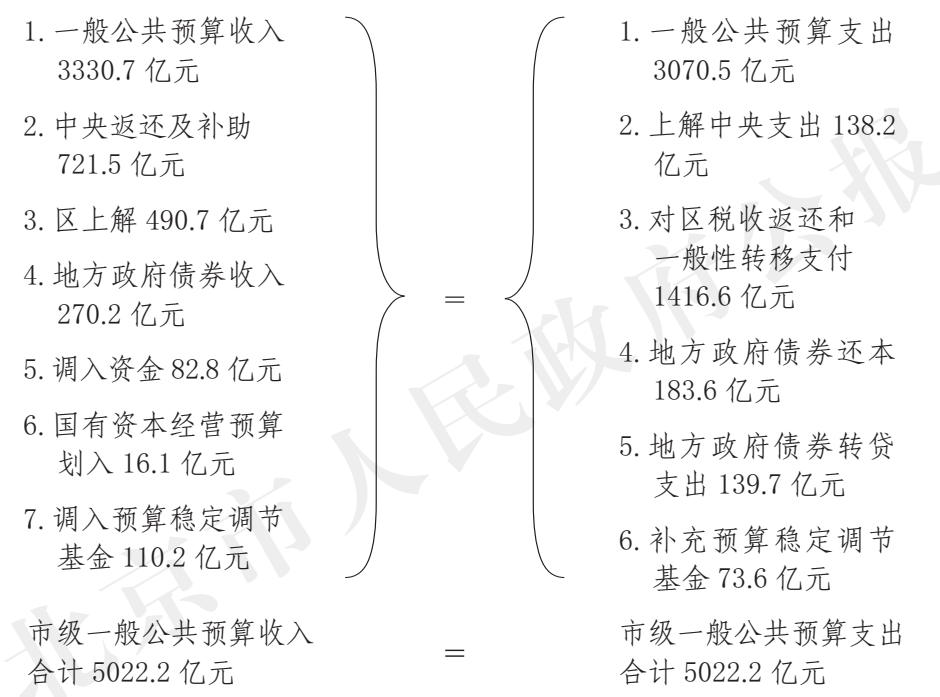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财力 73.6 亿元,主要包括: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59.7 亿元、政府性基金结余划转一般公共预算增加 8.9 亿元、区上解等增加 5.0 亿元;超收财力全部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截至 2019 年末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130.5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70.5 亿元,下降 3.7%,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解中央支出 138.2 亿元、对区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416.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183.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139.7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3.6 亿元,支出合计 5022.2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市级预备费支出 50 亿元,主要是用于对口帮扶、筹备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等方面。

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执行 1719.6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416.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303.0 亿元。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推动各区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加大生态环境保护,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等。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推动各区教育、农业、社会保障等领域发展,保障重点项目实施。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图



3. 市级主要收入科目执行情况。

增值税 1023.3 亿元,增长 2.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主要是信息服务业、金融业增值税增长较好带动。企业所得税 671.4 亿元,下降 5.5%,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2%,主要是提高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以及企业利润下降等因素影响。个人所得税 544.2 亿元,下降 25.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主要是受个人所得税减税政策影响。

4. 市级主要支出科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 381.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8%。主要用于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大力发展普惠性幼儿园,全年新增学位 3 万余个。支持各区加大教育综合改革,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引导优质教育资源向中心城区以外地区布局等。落实高校、社会力量参与中小学体育美育教育,改善各类学校基础设施、抗震加固、信息化建设等办学条件。推进高校“双一流”建设,加强高校基础科学研究,建立奖补机制促进沙河、良乡高教园区功能提升,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学生公交票价优惠政策。

科学技术支出 314.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主要用于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三城一区”主平台建设,支持智能制造与机器人培育等基础前沿类及核心技术研发类项目,积极推动脑科学与类脑研究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和运行。促进中关村一区十六园高精尖产业发展,聚焦关键技术研究及创新资源聚集。支持培养首都科技领军、科技新星等人才。加强科学

技术普及,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7.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0%,支出低于预算主要是调整部分项目结余用于其他领域重大活动保障。主要用于推动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快推进中轴线申遗保护,实施历史文化名城、长城文化带、大运河文化带和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建设,支持颐和园、天安门城楼等重点文物保护。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对特色书店、最美书店、24 小时书店等 239 家实体书店给予房租补贴或资金扶持,实施惠民低票价演出补贴政策,保障公共文化设施运转。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市属文艺院团发展。支持举办全民阅读季、国际电影节等重大品牌文化活动。继续实施“投贷奖”政策,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支持冰雪运动发展,推动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场馆建设,支持全民健身等体育事业发展,举办各类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1%。主要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养老金等各项社保待遇,新建街道乡镇养老服务照料中心 20 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 160 家。加大对就业创业的支持力度,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促进残疾人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高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待遇、抚恤优待标准,落实老年人、残疾人等公交免票优惠政策。落实部队退役人员的各项安置政策。

卫生健康支出 176.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2%。主要用于进一步完善首都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基金补助政策,保障提升居民基本健康水平。支持公立医院建设,夯实基层医疗服务基础,加快医疗联合体建设,提升医院信息化及设备水平,支持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加强重大疾病防控,落实院前急救条例,支持中医药振兴发展。

节能环保支出 136.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8.9%。支出低于调整预算主要是落实中央政策要求,地方配套新能源车补助资金有所减少。主要用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支持淘汰国三标准柴油货车、新能源车推广、实施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落实农村地区“煤改电”低谷电价补贴、治理餐饮油烟等。支持节能技改、节能超市、绿色照明推广等项目,对清洁能源电力进行补贴,保障城市能源供应。支持土壤污染防治,加强空气质量检测,提升水环境质量。

城乡社区支出 205.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主要用于实施交通疏堵改造工程,开展 894 公里自行车道整治等交通综合治理工作,实施城市道路桥梁养护工程等,提升城市交通服务水平。核心区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行动任务顺利收官,1255 条通过市级达标验收;深入推进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疏解提升市场和物流中心 66 个,拆除违法建设腾退土地 5706 公顷。开展城市副中心、冬奥赛场周边、长安街延长线、S1 线沿线等重点地区环境建设,全力保障“一带一路”、“世园会”等重大活动地区周边环境整治。推进核心区架空线入地,保障城市照明设施运行,实施垃圾分类、生活垃圾填埋场升级改造等工作。

农林水支出 197.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4%。主要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支持发展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农业产业化经营、农产品质量提升,着力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实施农业综合补贴政策,推进农业产业提升和山区农民搬迁工程,重点帮扶低收入农户,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实施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提升首都城市绿化美化水平。支持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及运行维护。扎实开展 2019 年北京世园会各项工作,保障场馆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

交通运输支出 316.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0%。主要用于保障地面公交、轨道交通正常运营,推动 141 条公交线路优化调整,实施公路日常养护及大修等工程,满足城市交通发展需求。重点支持延崇高速辅路、团河路、通怀路、G104 国道等道路新改建工程,保障城市副中心等重点地区交通建设需求,提升交通运输服务供给水平。

公共安全支出 258.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1.9%。主要用于公安部门执法办案、社会治安管理、公安信息化升级改造,支持深入开展“扫黑除恶”等专项行动。加强道路交通管理信息化水平建设。保障区级法院诉调对接场所建设,支持首都智慧警务、互联网法院等建设,提升社会治理能力。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7.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4%。主要用于落实本市帮扶任务,聚焦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对口支援新疆和田、西藏拉萨、青海玉树、湖北巴东等地区;对口帮扶河北、内

蒙古等地区培育和发展产业、增加就业、提升医疗教育水平等,助力帮扶受援地区精准脱贫。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4.3%,支出低于预算主要是调整部分项目结余用于其他领域重大活动保障。主要用于落实鼓励连锁经营等 19 项促消费政策。促进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补建基本便民商业网点 1190 个。支持“一带一路”等对外投资合作,组织“老字号”及“双自主”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带动企业走出国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我市因新增政府债券等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较年初预算发生变化,我们按法定要求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并已按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16.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0%。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等收入 1448.0 亿元,收入合计 3664.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63.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等支出 700.9 亿元,支出合计 3664.3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12.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6%,超收 5.7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56.4 亿元、区上解收入 266.7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1131.3 亿元,收入合计 2367.3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48.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调出资金 82.8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1011.3 亿元、债务还本 208.8 亿元、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 16.0 亿元，支出合计 2367.3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轨道交通建设、土地储备开发、城市道路和综合枢纽建设等。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的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基本建设项目。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支出主要用于保障福利彩票、体育彩票销售机构正常运转。福利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支持养老事业发展。体育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支持健身步道等全民健身设施建设，举办迎冬奥、马拉松、乒乓球等全民健身活动，加强青少年后备人才培养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资金主要用于资助影院建设和设备更新改造，奖励优秀国产影片制作、发行和放映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5.0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6.6%；加上年结转收入 3.9 亿元、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3.1 亿元，收入合计 82.0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9.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0%，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20.3 亿元，中央转移支付支出 3.1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9.5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7.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5%，主要是企业利润收入增加；加上年结转收入 2.7 亿元、中央转移支

付收入 3.1 亿元,收入合计 63.3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16.1 亿元,中央转移支付支出 3.1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2.5 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支持市管国企非经营性资产分离移交、劣势企业退出、深化国企改革;支持亦庄移动硅谷建设、北汽越野车技术创新等国企科技创新项目,推动国有企业产业升级和国有经济布局优化;支持市管国企参与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支持国家会议中心二期、北京冬奥会延庆赛区等项目建设。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我市受国家降低社会保险缴费费率等政策影响,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较年初预算发生变化,我们按要求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并已按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734.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755.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8%,当年收支结余 979.4 亿元,可确保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发放。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632.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6%,主要是缴费人数和缴费基数增长超过预期。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663.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8%。当年收支结余 969.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存在年度收支缺口,主要通过滚存结

余予以弥补。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初步汇总的,在地方财政决算编成后,还会有所变化。以上预算执行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说明详见《北京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

(五)推进财税改革及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2019 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全面贯彻《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认真落实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市人大财经委以及市政协的审查意见,围绕着市人大审议 2019 年预算时提出的“全面落实国家新出台减税降费政策、强化财政政策引导、提升财政资金效益、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等方面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加大减税降费力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积极优化支出结构,健全绩效管理体系,加强债务管理,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1. 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认真落实年度执行中国家新出台的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实施增值税降率政策和个人所得税改革;并在地方权限范围内顶格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优惠政策,减征房产税、资源税等“六税两费”,我市无自行设立的涉企收费项目,下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标准等。全年新增减税降费约 1800 亿元,切实减轻了企业和社会负担。加强减税降费政策评估,及时研判对相关产业的影响,促进产业布局优化。做好财源培育工作,有针对性地实施新一轮优化纳税营商

环境 15 项措施,研究“1+N”财政支持高精尖产业政策,增强对优质税源企业的吸引力,为财政收入中长期平稳运行奠定基础。

2. 发挥财政政策引导作用,调动社会各方面参与首都建设积极性。一是规范推广和应用 PPP 模式撬动社会资本。全市纳入财政部 PPP 综合信息平台管理的入库项目共计 111 个,总投资额 2511.4 亿元,其中,社会资金 1446.6 亿元,基本实现了交通运输、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科技、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全覆盖,项目落地率为 91.2%,远高于全国同期项目落地水平。二是发挥政府采购政策作用。进一步优化政府绿色采购的执行机制,通过采取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份额、鼓励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等形式,进一步优化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市场竞争环境,全市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占比达 76.9%。三是推进市区收入划分改革。为进一步发挥各区属地资源禀赋和服务优势,实现市区共同发展、共享收益,扩大市区共享税范围,将收入向区级适度倾斜。将原作为市级固定税的个人所得税调整为市区共享税,同步调整城市建设维护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环境保护税、房产税、土地增值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市区分享比例。调整后,市区共享税由原来的 6 个扩大到 10 个,2020 年市级将向各区让渡收入约 80 亿元,增加各区可统筹财力。

3.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持续推进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在推广学前教育和养老事业发展领域第一批试点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启动了地面公交运营补贴、农

村污水处理等 29 个项目的成本效益分析工作,通过全成本分析,进一步压降项目成本达 8.6%,调整完善支出标准 86 项。二是拓展财政绩效评价范围。2019 年财政评价范围已拓展到部门整体支出、财政支出政策、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政府债务项目、政府投资基金等 9 类支出,实现了财政资金类型的全覆盖。三是强化绩效结果应用。事前评估不予支持的项目,扣减项目金额并收回财政部门;将全成本预算绩效试点的结果直接用于部门预算编制;建立健全绩效目标随预算公开,评价结果随决算公开的“双公开”机制,接受社会监督。

4. 加强财政监督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一是加强和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出台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实施方案,建立债务风险动态监测机制,按照“控规模、调结构、担实责”原则,指导各区制定化解债务风险实施方案,督促高风险区尽快压减债务规模,将债务率控制在合理水平。二是加强人大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完善北京市市级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及时向市人大推送“四本预算”的预决算数据、预算执行、政府债务、绩效管理等信息;并首次通过人大联网监督系统支持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市级决算。三是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工作稳步拓围扩面。全市动态监控系统涵盖市级 1164 家基层预算单位、区级 2572 家预算单位以及 319 个街道乡镇的 550 家预算单位,监控资金 2307.3 亿元,随着动态监控力度逐步加大,监控违规问题逐年下降,市级部门公务卡使用和大额现金提取保持“一升一降”良好态势,动态监控促规

范作用明显。四是加大审计问题整改力度。建立审计问题整改台账,按照落实情况逐项销号;针对共性问题,及时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并在2020年预算编制中有针对性地制定预防措施。

各位代表,2019年,全市财政收支实现平稳运行,保障了首都各项重点工作的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财政运行和改革工作依然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增长放缓。我市落实新版城市总体规划,主动实施减量发展,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财政收入增长低位运行,高质量财源建设工作仍需提升,产业培育和升级的各项政策效果有待进一步释放。二是支出效益还要继续提升。支持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支出需求加大,审计报告显示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仍有提高空间,“成本控制”理念需要强化,预算编制质量和预算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转移支付制度还需完善。优化转移支付结构、清理整合转移支付政策项目的力度需进一步加大,支持各区落实区域功能定位的转移支付政策引导作用有待进一步提升。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0年预算草案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的形势,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

(一)2020年我市财政收支形势

总体看,我市经济基本面长期向好,营商环境的改善和服务业

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的持续推进,为首都经济带来新动能;金融业、信息服务业等重点行业稳定发展,为财政收入增长奠定了较好基础。但受一系列减收增支因素叠加影响,2020年财政收支矛盾依旧十分突出。从财政收入形势看,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规模以上工业利润持续下降,传统商业持续低迷,增加了财政收入运行的不确定性;上年部分减税降费政策翘尾和清理历史欠税、国有企业上缴利润等一次性增收因素,对收入增长形成较大压力。从财政支出形势看,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很大,支持“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打好三大攻坚战、推动北京高质量发展、实现京津冀协同发展、保障改善民生等,都需要予以重点保障。综合分析,2020年财政收入形势较为严峻,收支平衡压力更为突出。

(二)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2020年我市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大力提质增效,更加注重结构调整,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切实发挥预算单位主体责任和财政部门管理监督责任,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

子”要求,切实做到有保有压,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行政运行成本;牢固树立“零基预算”理念,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重要民生、重大改革、重点项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速推进全成本预算绩效改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稳妥有序化解债务风险;硬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大预算和财政信息公开力度;努力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管理制度,为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抓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攻坚战等全市中心工作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2020年,将政府过“紧日子”的管理思路 and 成本绩效管理理念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完善重大项目决策机制,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围绕政府职能定位,梳理应由市政府保障的事项,建立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清单,按要求提交市人大审查,确保将市委市政府重大部署和决策意图落到实处。二是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完善政府投入方式和标准。强化各预算单位主体责任,加强各领域政府投入责任的分析论证;在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积极邀请人大代表及市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参与论证,合理确定政府投入的范围、方式和保障标准。三是改变预算编制方式,大力推行“零基预算”理念。打破原有支出固化格局,按照“四保一压一促”(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压一般性支出、促高质量发展)的预算编制原则,结合财力水平,将项目按轻重缓急和成熟度排序,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四是大力压减一般

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比照财政部 2020 年最新要求,按照 3% 的比例压减各部门一般性支出,按 10% 的幅度压减部门非重点项目支出;清理整合转移支付资金,建立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动态调整市对区转移支付事项和资金规模的工作机制。五是从严控制资产购置更新,盘活存量资产。原则上两年内不再提高行政事业单位日常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强化政府资产内部调剂调拨,推进大型设备共用共享,除按全市统一部署更新购置办公设备和软件外,各单位自行购置办公类家具、设备等资产的,原则上不安排追加预算;盘活长期低效运转、闲置以及超标准配置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将所得收入按规定纳入预算管理。六是继续深化成本控制,持续推进绩效体系建设。将 2019 年试点的 29 项全成本预算绩效分析结果,全部应用于 2020 年预算编制中;2020 年继续在公用事业、转移支付、行政运行等领域推进成本控制,不断拓展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范围;进一步加大事前评估结果运用,凡是事前评估不通过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并将预算额度从预算单位收回财政部门;建立全流程绩效监控体系,促进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

(三)2020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综合考虑 2020 年全市经济发展和物价变动预期情况、2019 年减税降费政策延续性减收影响,以及清理历史欠税、国有企业上缴利润等一次性增收措施形成的高基数因素,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

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拟按与上年持平安排。具体为：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5817.1 亿元，收入规模与上年持平；加中央返还及补助、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可划入一般公共预算的其他预算资金等收入 1533.7 亿元，收入合计 7350.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31.0 亿元，支出规模与上年持平；加上解中央、地方政府债券还本等支出 319.8 亿元，支出合计 7350.8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3236.0 亿元，下降 2.8%；加中央返还及补助 771.4 亿元、区上解 547.9 亿元、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92.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33.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划入 20.0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8 亿元，收入合计 4733.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略低于全市，主要是 2020 年实施市区收入划分改革，调整市区收入结构，将收入向区级适度倾斜。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29.0 亿元，下降 1.4%，主要是市级收入让渡区级后，相应减少支出安排。加上解中央支出 118.3 亿元、市对区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392.2 亿元、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63.0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131.3 亿元，支出合计 4733.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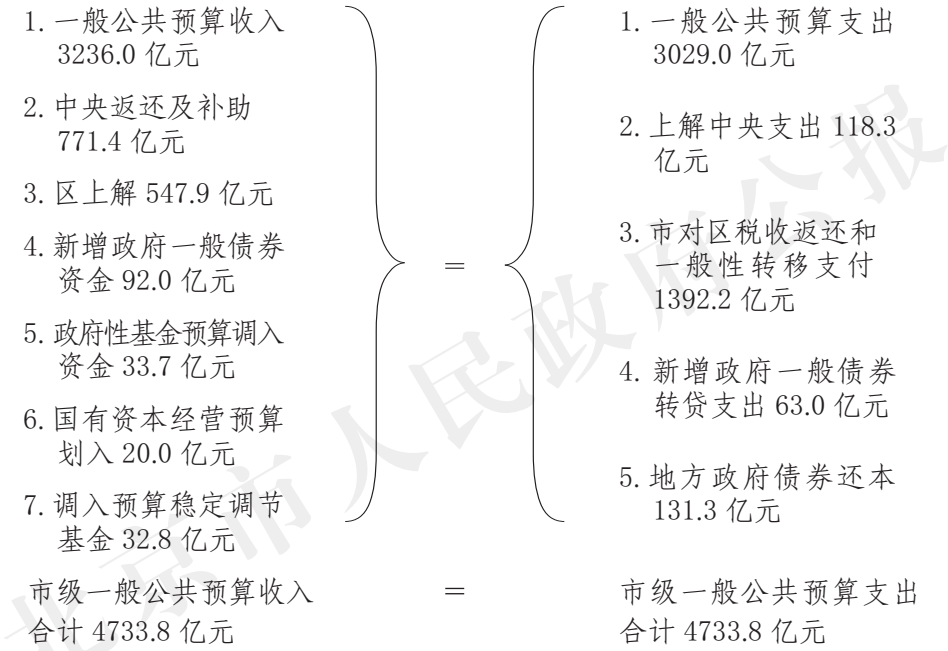
以上收支安排考虑了国家已明确的减税降费政策影响，年度

执行中如因落实国家新出台的收支政策需要调整预算,将做好相应预案,并按照法定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批准。

市级预备费 50.0 亿元,占市级预算支出的 1.7%,符合《预算法》1%—3%的要求。

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安排剔除政策到期、收入调整等因素,保持同口径支出规模不降低。其中: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增强各区可支配财力,推动各区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快科技创新和高精尖产业发展;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动美丽乡村建设,落实回龙观、天通苑、城市南部地区等行动计划。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支持各区进一步推动教育、农业、社会保障等各领域发展,保障重点领域项目实施。

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图



2020 年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 7.4 亿元,下降 6.7%,主要是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市委贯彻办法,严格控制行政成本,继续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 亿元;公务接待费 0.3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6 亿元(其中:购置费 1.4 亿元、运行维护费 4.2 亿元)。

(3) 市级支出主要内容

在市级支出总体下降的情况下,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预算安排上有保有压。主要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和贯彻“零基预算”理念,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项目支出,统筹资金优先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落地,向城市运转、民生等重点领域倾斜,相关支出科目呈现不同的增减变动。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教育支出安排 382.0 亿元。主要用于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大力发展普惠性幼儿园。支持高校、社会力量参与中小学体育美育教育。推进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骨干专业和实训基地建设,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和市属高校分类发展,促进高校学科专业发展和科研水平提高,落实市属高校高水平人才交叉培养计划,推动市属高校与省属高校共建发展。继续推进沙河、良乡高教园区建设。改善各类学校基础设施,提高学校办学保障条件。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科学技术支出安排 327.2 亿元。主要用于落实创新驱动发展

战略,加快推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按照《北京市“十三五”时期加强全国科创中心建设规划》和《北京加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重点任务实施方案(2017—2020)》要求,支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碳基集成电路研究等基础前沿类项目和核心技术研发项目。围绕生物医药健康、新能源、新材料、人工智能等发展方向,支持医药协同科技创新研究、能源与材料应用领域技术协同创新、智能制造与机器人培育等项目。支持市属科研院所及社科单位发展,增强科研能力。进一步提高科技经费使用自主权,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支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推动创新创业、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支持中关村科技园区建设发展,推动示范区重大前沿项目与创新平台建设,支持一区多园协同发展。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113.5 亿元。主要用于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中轴线申遗工作,支持“一城三带”重点文物腾退保护,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保障博物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开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支持市属文艺院团演出创作,激发文艺院团活力。大力支持全民健身,加强冰雪等专业运动队训练比赛保障,积极推动冰雪运动普及发展,落实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筹办任务。落实《关于支持实体书店发展的实施意见》,促进实体书店发展。支持文化创意产业健康发展。推动广播电视领域技术提升、智慧广电和超高清视频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205.5 亿元。主要用于落实新出台

的老年人养老补贴津贴制度和社会办养老床位运营补贴政策,继续建设运营好街道乡镇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和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开展失能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支持国家级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采取政府岗位补贴等方式促进残疾人就业。鼓励支持就业培训,帮助失业人员提高职业技能,增强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支持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落实退役军人安置等政策。安排老年人、残疾人免费乘车公交票价补贴。

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202.4 亿元。主要用于实施健康北京 2030 规划纲要。继续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保障提升居民健康水平。支持公立医院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提升医院信息化和设备水平。开展市属公立医院绩效成本预算管理改革,完善公立医院分类补偿政策。提高农村社区卫生人员待遇,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落实院前急救条例,提升院前急救服务能力。加强采供血能力建设,扩大无偿献血宣传效果。加强传染病防治,降低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风险。加大中医药人才培养和药品研发支持力度。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奖扶特扶制度,保障农村和困难计划生育家庭利益。

公共安全支出安排 244.3 亿元。主要用于提升公共安全信息化和装备水平,深化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加强公安交通智能化建设,保障区级法院诉调对接场所建设,支持首都智慧警务、智慧法院建设,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深化律师、公证、司法

鉴定管理体制改革,促进社会治理能力提升。

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165.2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落实《北京市打赢蓝天保卫战 2020 年行动计划》,推进机动车和燃煤等污染防治。支持土壤污染防治,加强危废、医废处置。进一步落实河长制,严格水环境质量监测评价考核等。支持光伏发电、节能技术改造、绿色照明、节能低碳和循环经济标准建设等项目,保障城市用电需求。

城乡社区支出安排 206.0 亿元。主要用于实施城市道路养护及大修工作,支持开展 20 项市级疏堵工程项目,支持停车管理改革试点工作,改造慢行系统,完善过街设施,畅通道路微循环系统。做好核心区、城市副中心、新机场周边等重点地区及城市环境薄弱地区的环境综合提升和保障工作。实施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推进城市副中心等重点区域架空线入地工程,落实新修订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支持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全流程精细化管理。

农林水支出安排 168.5 亿元。主要用于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低收入农户增收及低收入村发展的意见》,进一步提高低收入农户“三保障”水平。继续实施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养护造林面积 140 万亩,新增造林绿化 17 万亩。启动南水北调调水及万家寨引黄生态补水工作,支持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及运行维护,保障首都水资源及供水安全。与河北省建立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开展清河河道和水利工程维

修养护,保障水利工程施工正常运行和防洪安全。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首都森林火灾应急处置能力。

交通运输支出安排 304.2 亿元。主要用于公路日常养护及大修、水毁恢复重建等工程,落实地面公交、轨道交通、市郊铁路等公共交通补贴。支持通怀路及 G105、G230 等国道建设,增强城市副中心、京津冀区域交通连接能力。支持平谷黄松峪旅游连接线、怀柔西树行桥等生态涵养区交通建设项目,提升山区经济发展活力。做好第二届联合国全球可持续交通大会服务保障工作。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安排 41.6 亿元。主要用于贯彻国家对口援建西藏、新疆、青海相关政策。落实对口帮扶任务,支持河北、内蒙古、湖北巴东等地区培育和发展产业、增加就业、提升医疗教育水平等,助力帮扶受援地区精准脱贫。

住房保障支出安排 36.1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项目,推动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 17.0 亿元。主要用于消防应急抢险及灭火救援、地质灾害防治等方面。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2121.1 亿元,下降 4.3%;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等收入 924.6 亿元,收入合计 3045.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64.1 亿元,下降 10.1%,主要是上年结转的收入以及专项债券收入同比减少,相应安排的支出减少;加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等

支出 381.6 亿元,支出合计 3045.7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643.9 亿元,下降 29.5%,主要是 2020 年土地供应结构发生变化,区级土地收入增加;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16.0 亿元、区上解收入 425.1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收入 600.0 亿元,收入合计 1685.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12.5 亿元,下降 3.4%;加调出资金 33.7 亿元、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 4.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04.5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329.6 亿元,支出合计 1685.0 亿元。

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原则,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用于实施土地储备开发、城市建设、棚户区改造等项目,保障彩票销售机构正常运转,支持全民健身和冰雪运动开展等。

市级基本建设投资安排 600.0 亿元,比 2019 年执行增长 6.1%(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00.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355 亿元,拟发行专项债券安排 45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全市性重点投资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74.1 亿元,下降 1.2%;加上年结转收入 9.5 亿元,收入合计 83.6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9.3 亿元,增长 20.7%,主要是上年结转收入增加,相应安排的支出增加;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24.3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64.4 亿元,增长 11.9%,主

要是市管国有独资企业利润实施分类收缴,上缴利润相应增加;加上年结转收入 2.5 亿元,收入合计 66.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6.9 亿元,增长 12.5%;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20.0 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主要用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妥善解决国企发展中的历史遗留问题,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支持国有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鼓励市管国企参与北京“四个中心”重点项目建设。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5063.9 亿元,同口径增长 6.3%,主要是考虑参保缴费基数、参保缴费人数正常增长等因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294.9 亿元,同口径增长 13.6%,主要是考虑新增享受待遇人员和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等因素,相应安排支出增长。当年收支结余 769.0 亿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4958.8 亿元,同口径增长 6.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191.1 亿元,同口径增长 13.6%。当年收支结余 767.7 亿元。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及相关说明详见《北京市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20 年预算草案》。

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在市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预算草案前,可安排下列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

及对下级政府的转移性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根据上述规定，2020年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提交市人代会批准前，安排各预算部门正常履职等必要性支出如下：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2 亿元。

三、切实做好 2020 年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工作

2020 年，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中心工作，认真落实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有关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打好三大攻坚战，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

（一）继续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促进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

继续全面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加强政策宣传和政策辅导，帮助市场主体用足用好政策，充分释放政策红利。加强政策跟踪分析，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状况，研判政策对产业发展和财政收入影响。加强财源建设工作统筹，各部门综合施策，形成财源建设工作合力。强化对企业精准服务，实现市区两级上下联动，培育涵养可持续发展的优质财源。密切关注国家关于后移消费税征收环节并稳步下划地方的改革进展，及时研判分析对我市影响。建立税源监控机制，关注金融业、制造业、房地产业等重点行业运行态势；监控重点企业纳税增减情况，及时核实增减原因；实时监测税源户数变化，落实预警挽留机制，最大限度保证存量税源稳定。进一步优化我市纳税营商环境，落实留抵退税政策，推进留抵退税网上办理，缓解企业资金压力；推进跨区经营企业在京合理布局 and 有序流

动。建立企业重大事项涉税诉求解决联席会议机制,帮助企业解决重组、上市等事项的复杂涉税问题。

(二)发挥财政政策资金引导作用,服务支持首都经济发展

完善“1+N”财政支持高精尖产业政策体系,落实精准支持促进本市医药健康、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等特定领域高精尖产业发展的具体措施,支持高精尖产业发展。落实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方案,发挥财政资金政策支持作用,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研究完善促进消费的财政政策措施,支持连锁经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商圈改造提升行动计划,改善消费环境,发挥消费拉动作用。研究制定政府融资担保基金和担保机构考核办法,鼓励引导担保基金和机构改善中小企业融资环境。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聚焦支持科研仪器、医疗设备等重点领域;继续完善绿色政府采购政策体系,落实我市环保政策。利用好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增强市场意识和公平竞争理念,以 PPP、产业基金等方式,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作用,更好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首都发展。

(三)优化支出结构,健全重点支出保障机制

继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项目支出,聚焦财力优先保障“四个中心”建设、三大攻坚战、京津冀协同发展、民生保障等领域支出。进一步做好三本预算统筹,清理结转结余资金,加大新增债券资金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的项目统筹,将政府债券资金作为重大项目建设的可用财力来源,提高政府新增债券资金效益。加强中长期财政收

入形势研判,合理制定支出政策,突出保障重点。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有关要求,完善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决策机制,提升决策层级,建立项目清单,强化“两重”项目的绩效管理。

(四)梳理整合转移支付政策,聚焦支持各区落实好区域功能定位

进一步明确市区共同事权范围,规范支出责任分担方式,稳妥推进本市医疗卫生、科技、教育等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整合转移支付项目,强化绩效管理,建立转移支付动态调整机制。按照“统分结合”的原则,完善市对区转移支付差异化政策制度,支持各区落实功能定位。“统”体现公平性,通过税收返还、体制结算、科教文卫等领域转移支付,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分”聚焦差异化,针对不同区域实施个性化的转移支付,推动各区落实功能定位。支持核心区全力维护安全稳定,补充完善城市公共服务功能,为中央党政军领导机关提供优质政务环境;支持中心城区完善配套设施,保障和服务首都功能优化提升,推动区域产业优化布局和升级;支持城市副中心聚焦新城发展和老城双修,大力优化产业布局,提升经济发展质量;支持多点地区在重点发展高精尖产业的同时,突出蓝绿交织城市特色,做好生态保育和区域生态治理工作;支持生态涵养区守好首都生态屏障,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五)加强财政监督和绩效管理,推进依法理财和依法行政

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债务管理和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加强中长期可偿债能力与举债规模匹配度研究,合理确定举债规模。建立储备、发行、执行三个层面项目库,分类管理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加强债务风险的实时监控,加快债券发行和使用,形成政府债券资金“借、用、管、还”全过程项目管理机制,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完善事前评估、事中跟踪、事后评价的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对各区财政运行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估。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财务报告体系,全面反映政府的资产负债和运行情况。继续支持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配合完善系统功能,丰富财政数据,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

各位代表,做好2020年的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在中共北京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虚心听取意见建议,提高战略思维、底线思维能力,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扎扎实实做好财政预算各项工作,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名 词 解 释

预算：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的国家年度集中性财政收支计划。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应当纳入预算。地方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具体编制本级预算草案，各部门编制本部门预算草案。

调整预算：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在执行中因形势发生变化需要增加或者减少支出等情况的，由各级政府报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对原定预算收支进行调整，形成调整预算数（2019年，我市因新增政府债券、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原因，财政收支预算较年初预算发生变化，按法定要求分别在5月、11月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并按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根据国家预算管理和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批、具有法律效力的年度基金财务收支计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地区和险种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

预备费:在编制预算中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1%—3%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转移支付:以各级政府之间所存在的财政能力差异为基础,以推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为目标,以规范、公平、公开为要求,而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转移或财政平衡制度。

一般性转移支付:上级政府为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根据下级政府的组织财政收入能力、必要支出需求、各地自然经济和社会条件差异等因素,按照基本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将其无偿转作下级政府收入来源,并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支付。

中央返还及补助：中央财政为保障消费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成品油价格和税费等改革后地方的既得利益给予的税收返还。

上解支出：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财政体制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上交上级政府，并由上级政府统筹安排的资金。

部门预算：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拨款关系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一般债务：是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政府专项债务：是指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债务转贷支出：经国务院批准，市政府可以依法适度举借债务；区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由市政府代为举借，市级统贷统还。债务转贷支出反映市级向区政府转贷的债务支出。

“投贷奖”政策：“投”是指股权投资机构为文创企业提供股权融资服务；“贷”是指金融机构为文创企业提供低利率、高效率的贷款；“奖”是指对“投贷奖”体系内成功获得股权融资、债权融资的文创企业给予相关奖励支持。

“1+N”财政支持高精尖产业政策：为深入落实首都城市功能定位，加快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研究制定的一系列的支持高精尖产业发展的政策体系。“1”即《财政支持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N”即《财政支持首都医药健康协同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等系列政策。

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财政事权是各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是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和保障。

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以提高预算的经济、社会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要求政府部门

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质量,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成为实施行政问责制和加强政府效能建设的重要抓手,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事前绩效评估:在预算编制时,财政部门根据部门战略规划、事业发展规划、项目申报理由等内容,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财政支持的方式、项目预算的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事前绩效评估是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在工作探索总结中的创新性成果,为全国首创。目前在实施过程中,还引入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与的模式。

绩效评价: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其中,绩效目标的设立是开展绩效评价的前提和基础,绩效评价指标是绩效评价的工具和手段,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

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指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择优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明确责权利关系,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相应对价,保证社会资本获得合理收益。

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以财政资金支付活动为监控重点,实时接收市级预算单位财政资金和市级(含中央)对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信息,采用系统自动受理与智能预警、人工核查相结合,及时发现、纠正预算单位违规、不规范支付行为的一种综合监管体系。

财政监督:财政部门在财政分配过程中,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或个人涉及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国有权益以及其他有关财政管理事项进行监督,对其合法性进行监控、检查、稽核、督促和反映。